



顶立科技
ACME

顶立科技

NEEQ: 874127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Corporation for Materials & Equipments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戴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淑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五、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六、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七、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八、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7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2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6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7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3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7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 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顶立科技	指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	指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	指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指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顶立汇能	指	长沙顶立汇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顶立汇德	指	长沙顶立汇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顶立汇合	指	长沙顶立汇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工善一号	指	长沙工善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财信精益	指	湖南省财信精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新创投	指	湖南高新的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鑫业	指	长沙经开东方鑫业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五矿高创	指	湖南五矿高创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芜湖森海	指	芜湖森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中安海通	指	合肥中安海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仪二号	指	嘉兴国仪二号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航证投资	指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高新	指	北京高新创投中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工善二号	指	长沙工善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共青城工善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惠华启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科顶立	指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顶立智能	指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金川金顶	指	甘肃金川金顶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众华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煜	成立时间	2006 年 5 月 25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姜纯），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热工装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顶立科技	证券代码	874127
挂牌时间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9,892,752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 319 号 8 棚 10000 室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志标	联系地址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凉塘东路 1271 号
电话	0731-82961396	电子邮箱	zhengquan@sinoacme.cn
传真	0731-81865188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凉塘东路 1271 号	邮政编码	410137
公司网址	www.chinaacme.net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788042096T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凉塘东路 1271 号		

注册资本（元）	39,892,752.00	注册情况报告期 内是否变更	否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新材料专用装备制造商，专注于航天航空、核工业和电子等领域用复合材料、高性能陶瓷材料、精密零部件制造等特种热工装备的研发、生产和服务。公司是以国家重大工程需求为牵引的国家重点支持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公司产品涵盖碳基/陶瓷基复合材料热工装备、先进热处理/真空扩散焊热工装备、粉末冶金/环境保护热工装备等，能够针对客户需求和特点提供包括装备和服务在内的定制化综合解决方案，现已发展成为国内特种热工装备领域创新能力强、规模大、产品系列全、技术先进的领先企业。

公司坚持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国家重大需求，提供国家急需的特种材料制造所需的热工装备。公司将新材料制造工艺与先进装备制造技术有机结合，科研开发与成果转化产业化紧密结合，军品民品深度融合，打造了“既擅长装备技术、又精通材料工艺”的多学科高水平创新团队，被认定为“湖南省企业科技创新创业团队”。公司拥有“全国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湖南省新型热工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航天航空热工装备工业设计中心”、“航空动力特种焊接技术与材料湖南省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湖南省绿色节能热工装备工程实验室”，建立了“材料工艺与热工装备创新（体验）中心”等创新平台。公司先后主持或承担国家及省部级重大科研专项 23 项；牵头/参与完成国家、行业标准 15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180 项，其中发明专利 97 项；登记软件著作权 111 项；荣获省部级科技奖励 19 项，其中湖南省技术发明一等奖 1 项、湖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3 项、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 4 项、湖南省国防科技进步一等奖 2 项；完成科技成果鉴定（科学技术评价）28 项，其中 4 项“国际领先”、5 项“国际先进、部分国际领先”、13 项“国际先进”、5 项“国内领先”、1 项“填补国内空白”，充分彰显了公司的技术水平及先进性。

公司以国家重大工程需求为牵引，是我国航天航空等领域特种大型热工装备的核心研制单位，具有齐备的军工资质和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容器制造），集“军工+民

品”、“装备+材料”、“科研+产业化”、“制造+服务”四大特色和产业链优势于一体，具备根据不同应用领域客户个性化需求，快速研发、量身定制特种热工装备的能力。

公司先后完成多项国家重大专项急需的碳基复合材料和先进热处理特种热工装备的研制，重点研发国内空白、国外进不来的技术和装备，为国家的重型火箭、大飞机、万米深海工程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大型军工集团、大型企业、科研院所、高校、行业骨干企业，与中国航天科技、航天科工、中航工业、中国航发、中国兵器、中国兵装、中船集团、中核集团、中广核、中国电科等客户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公司的商业模式具有可持续性。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物料种类主要包括热场类（高温和绝缘材料）、钢材类产品、定制结构件、电气类（机电配件、控制元器件）等。公司下设采购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和管理，采购计划主要根据生产计划制定。公司对不同原材料预备适当的安全库存，并根据生产计划要求，结合库存、供应商交货周期等情况安排原材料采购。

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设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具体采购时，综合考虑物料的性能及规格需求、采购价格、交付能力等因素，从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供应商，公司每年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确保公司采购货品的品质。公司质量管理部及各事业部也会参与到采购过程，为采购产品质量控制提供技术支持。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所提出的要求，进行相应的设计、生产。一般在获取订单并完成产品技术设计后，组织生产，每个订单生产采用项目制管理方式。

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特征，根据客户定制化装备制造需求以及相应技术实施标准、交付时间需求等安排生产计划，待项目设计制造方案与客户确定后排期生产。产品设备在生产基地装配制造完成，经厂内验收合格后再发往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主要通过投标或竞争性谈判方式获取业务机会。公司各事业部负责获取项目信息、售前沟通、组织投标（如有）、合同签署和项目执行等环节。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大型军工集团、大型企业、科研院所、高校、行业骨干企业，

与中国航天科技、航天科工、中航工业、中国航发、中国兵器、中国兵装、中船集团、中核集团、中广核、中国电科等客户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行业情况

1、热工装备行业基本情况介绍

热工装备是实现热加工工艺的载体。为满足材料热加工工艺技术要求，热工装备采用不同的加热方式和控制手段，获得不同的温度，升温速度，温度均匀性；制备需要的气氛，改变材料表面（或内部）成分；控制一定的时间，采取不同的冷却措施，以期获得所处理材料（或构件）理想的组织和性能。热工装备涉及的技术领域较广，包括机械、电气、物理、化学、材料、能源、计算机、环保等学科的复合交叉，是高端装备制造业的典型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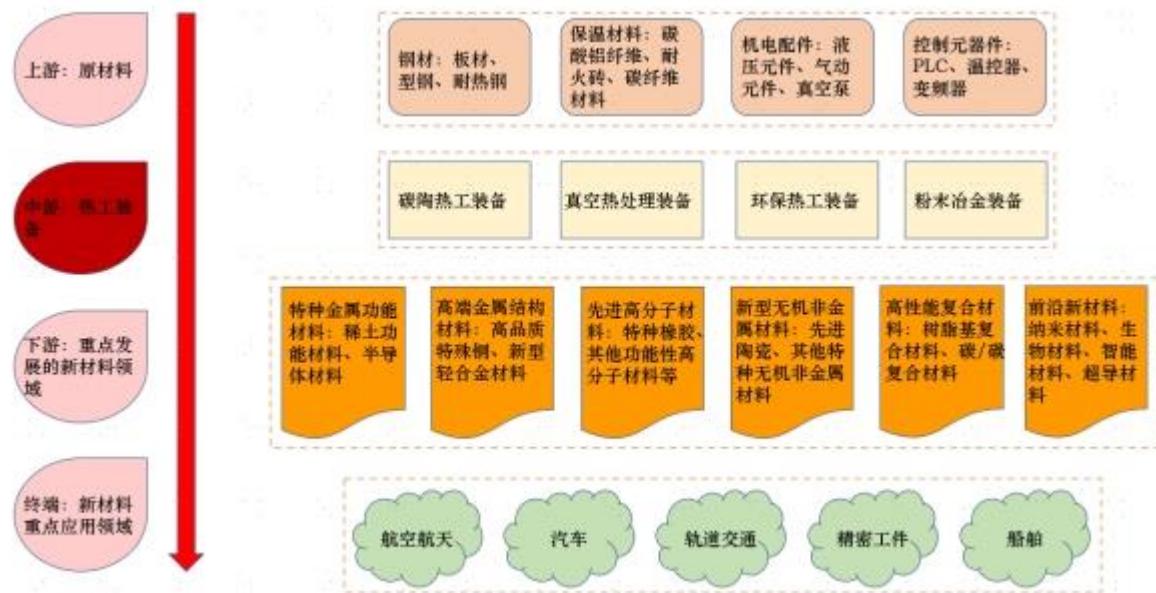
热工装备是使材料达到所需性能的一种专业设备，广泛用于碳化、石墨化、热处理、表面处理等工艺过程。我国热工装备产业开创于 20 世纪 50 年代，是在前苏联援建的基础上起步，尽管目前我国热工装备行业整体装备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但经过多年发展，通过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自主研发，热处理技术及热工装备制造已经取得了长足进步。近年来国产热工装备发展迅猛，国内市场占有率明显上升。此外，发达国家在高端装备技术上对中国的封锁和禁运，对国民经济及国家安全构成威胁，亦加速了国产化替代进程。热工装备产业的发展环境和产业技术水平对于我国实现制造强国战略目标具有直接影响，创造自主知识产权的热工装备技术，服务新材料与高端装备制造，成为实现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转变、提升国家核心竞争力的战略需要。

热工装备行业的上游主要为热工装备原材料及零配件的生产企业，主要原材料及零配件为钢材类产品、高温和绝缘材料、机电配件、控制元器件等。钢材类产品主要包括板材、型钢、耐热钢等；高温和绝缘材料指耐火砖、碳纤维材料等；机电配件指液压元件、气动元件、真空泵、减速机等；控制元器件指 PLC、电脑、温控器、变频器等。目前上述产业在国内已基本发展成熟，可满足热工装备行业原材料的基础供应。

热工装备行业的下游行业众多，一般包括机械制造行业（主要有汽车、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等）的各零部件子行业、新材料行业、环境保护（金属材料回收）行业等，其

中机械基础件行业及环境保护行业由于市场规模大，对热工装备行业需求的影响较为显著，新材料行业近年来发展较为迅猛，逐渐成为热工装备行业新的增长点。

热工装备产业链



2、热工装备行业政策

“十三五”期间，我国热处理行业在国家一系列发展规划和《热处理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下，注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建设质量控制严格、科技含量较高、掌握核心关键技术的“专、精、特、新”企业为基点，紧跟国际同行业先进水平，不断创新发展热处理基础工艺技术与装备，热处理生产能力、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大幅提升，为建设制造强国提供了有力支撑。细分领域中，“十三五”期间投入较大的行业分别是：风电、航空航天及军工、热处理专业厂以及工程机械。

根据《中国热处理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 “十四五”时期，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的新发展格局将拉动国内市场需求规模持续扩大与需求层次提升，成为我国热处理产业发展的重要依托；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给我国热处理装备制造业带来发展新契机；绿色制造和智能制造对热处理技术装备提出更高需求。

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下，行业大力推行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采取自主研发、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和进行技术合作等多种方式，大大提高了设计开发能力和制造水平，我国热工设备行业得到空前高速发展。目前国内制造的热工设备已能保证较好的性能、质量和可靠性，在中、低端产品上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同时在高科技产品的研发方面也有

所突破，能开发、设计、制造精密高效的自动化装备，部分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应用领域从金属材料拓展到非金属材料，如碳纤维材料、精密陶瓷材料、玻璃复合材料等。

新材料与高端装备制造是新兴产业的源头和基石，随着我国经济结构调整，大力培育和发展新材料和材料制造装备行业，对于促进我国工业转型升级，保障国家重大工程建设，实现由制造业大国向制造业强国转变，构建国际竞争新优势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3、热工装备行业市场规模

目前暂无热工装备行业规模的公开数据。根据中国热处理行业协会数据，2020 年中国热处理设备和工艺材料市场规模约 200 亿元，其中，热处理装备(含工装)约 150 亿元，工艺材料约 50 亿元，较“十二五”末增加近一倍。结合热处理行业应用下游需求市场发展情况综合测算，2021 年中国热处理设备和工艺材料市场规模约 222 亿元。未来 5 年，中国热处理设备制造行业市场规模年复合增速约为 4%，到 2027 年，中国热处理设备制造行业市场规模为 281 亿元。

近年来我国新材料行业快速发展，2011 年市场规模仅 0.8 万亿元，2019 年增长至 4.5 万亿元。预计到 2025 年，新材料产业总产值将达 10 万亿元。总体来说，热工装备产品终端领域市场容量大，可为其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

4、热工装备行业发展趋势

热工设备应用领域从金属材料拓展到非金属材料，包括碳纤维材料、精密陶瓷材料、玻璃复合材料等。总体来看，产业技术创新驱动特征明显，发展趋势明晰。技术综合化、复合化程度大大提升，是综合装备制造业的典型特点。针对生产新材料，开发采用诸如大尺寸、高真空、高温度、气氛精确控制等技术的专业热工装备是行业发展趋势。计算机模拟和人工智能一体化的智能化、集成化控制技术是未来热工装备的技术发展方向。具体来说，我国热工装备行业的发展呈现如下趋势：

1) 精密控制智能化

热加工主要工艺参数（温度、气氛、频率、压力、时间等）的精密控制是热加工的核心，自动化、智能化是实现精密控制的手段。在现代化大生产的时代背景下，提高材料或构件品质的关键取决于热工装备是否具备先进的智能化控制手段，具体而言即调控精准化、过程数字化及运行可靠化。随着工业化、信息化的深度融合，新一代智能热工设备应具有辅助或自动生成、生产过程全自动化动态控制和记录、设备远程监控和专家

决策系统等的在线服务功能；同时热工装备制造的计算机模拟辅助设计、工艺数据库的建立和应用、设备制造和热加工生产全过程的信息化管理、各类智能数字化仪表和控制元器件的开发生产也逐步被广泛应用。

2) 节能减排绿色化

提高中国热工装备竞争力，必须在工艺设计、能源利用效率以及尾气处理等节能环保方面下足功夫，树立以“碳达峰”“碳中和”理念为基础的绿色化产品制造理念。

3) 装备产能大型化

装备产能的大型化是实现高效生产和效益最大化最直接的途径，尤其针对航空航天、船舶、核电、汽车等相关领域大型复杂零部件、大型精密模具、超长筒体及管材的真空热加工要求，更是需要突破大型热工装备关键核心技术。

4) 装备制造企业向服务制造业全面拓展

热工装备制造企业向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转变，配合客户实施材料要求与选择、热加工工艺路线设计、设备选型、设备针对性设计制造、操作及维修人员培训、持续工艺开发配合、高质量零部件长期供应、设备终身维护等服务。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的通告》（工信部企业函〔2021〕197号），公司系工业和信息化部评定的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发布的《第三批第一年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公司入选为工信部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根据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企业和工业经济联合会《关于印发第四批湖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名单的通知》（湘工信产业〔2023〕232号），公司产品碳基/陶瓷基复合材料化学气相沉积炉入选湖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名单。 4、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湖南省2018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顶立科技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

	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取得编号 GR20184300075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21 年内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收到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3000422，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8 日，有效期三年。
--	--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43,062,046.57	456,636,866.34	40.83%
毛利率%	40.61%	39.1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170,817.57	62,626,849.71	101.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1,658,973.17	56,942,407.33	78.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39%	8.6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59%	7.84%	-
基本每股收益	3.163	1.633	93.6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50,590,657.53	1,390,882,142.09	11.48%
负债总计	622,180,201.70	566,582,848.68	9.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8,410,455.83	824,299,293.41	12.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27	20.66	12.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29%	40.6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13%	40.74%	-
流动比率	2.07	2.12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36,344.03	130,320,076.23	7.76%
应收账款周转率	4.08	3.11	-
存货周转率	1.51	1.3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48%	31.6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0.83%	41.81%	-
净利润增长率%	101.46%	-31.7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99,246,853.88	32.20%	464,593,663.96	33.40%	7.46%
应收票据	37,368,922.39	2.41%	40,942,997.42	2.94%	-8.73%
应收账款	137,693,921.08	8.88%	113,543,888.08	8.16%	21.27%
应收款项融资	61,671,697.26	3.98%	32,197,602.18	2.31%	91.54%
预付款项	12,327,193.20	0.79%	21,136,741.50	1.52%	-41.68%
其他应收款	9,345,333.45	0.60%	13,499,650.35	0.97%	-30.77%
存货	240,961,212.43	15.54%	239,436,089.27	17.21%	0.64%
合同资产	42,039,412.27	2.71%	34,487,665.10	2.48%	21.90%
持有待售资产	2,594,473.19	0.17%		0.00%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867,822.91	0.06%	147,355.29	0.01%	488.93%
长期股权投资		0.00%	6,570,895.03	0.47%	-100.00%
固定资产	291,630,484.61	18.81%	268,224,246.76	19.28%	8.73%
在建工程	1,489,749.72	0.10%	4,921,753.97	0.35%	-69.73%
无形资产	96,958,192.11	6.25%	97,794,767.04	7.03%	-0.86%
长期待摊费用	12,350,531.26	0.80%	13,165,611.89	0.95%	-6.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67,466.77	1.86%	25,247,971.99	1.82%	14.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177,391.00	4.85%	14,971,242.26	1.08%	402.15%
应付票据	101,473,935.18	6.54%	67,773,267.17	4.87%	49.73%
应付账款	65,742,097.35	4.24%	61,774,243.90	4.44%	6.42%
合同负债	256,153,237.76	16.52%	242,217,224.39	17.41%	5.75%
应付职工薪酬	30,202,510.31	1.95%	21,324,328.79	1.53%	41.63%
应交税费	8,994,952.21	0.58%	9,158,766.31	0.66%	-1.79%
其他应付款	10,966,414.83	0.71%	9,508,542.26	0.68%	15.33%

其他流动负债	29,791,380.12	1.92%	41,667,317.97	3.00%	-28.50%
预计负债	23,756,747.66	1.53%	11,781,892.54	0.85%	101.64%
递延收益	88,171,942.21	5.69%	94,522,887.04	6.80%	-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26,984.07	0.45%	6,854,378.31	0.49%	1.0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账款本期期末金额为 **137,693,921.08** 元，较上年末增加 **21.27%**，主要是随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加，应收客户款项相应增加。
- 2、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期末金额为 61,671,697.26 元，较上年末增加 91.54%，主要是随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加，由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相应增加。
- 3、预付款项本期期末金额为 12,327,193.20 元，较上年末减少 41.68%，主要是随着原材料陆续到货核销导致预付账款减少。
- 4、合同资产本期期末金额为 **42,039,412.27** 元，较上年末增加 **21.90%**，主要是随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加，应收客户质保金相应增加。
- 5、持有待售资产本期期末金额为 2,594,473.19 元，较上年末增加 100%，主要是本年因客户需求，拟将部分机器设备对外销售，目前已签订转让协议。
- 6、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金额为 **867,822.91** 元，较上年末增加 **488.93%**，主要是增值税进项留抵所致。
- 7、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期末金额为 0 元，较上年末减少 100%，主要是转让联营企业金川金顶股权。
- 8、在建工程本期期末金额为 1,489,749.72 元，较上年末减少 69.73%，主要是公司沉积炉项目、新材料配电房等项目于 2023 年完工验收并转固。
- 9、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金额为 75,177,391.00 元，较上年末增加 402.15%，主要是企业为扩大产能，报告期内在浏阳新购置土地支付 72,150,600.00 元。
- 10、应付票据本期期末金额为 101,473,935.18 元，较上年末增加 49.73%，主要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以票据方式向供应商结算货款增加。
- 11、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金额为 30,202,510.31 元，较上年末增加 41.63%，主要是本期经营情况较好，年终绩效奖金增加。

12、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金额为 **10,966,414.83** 元，较上年末增加 **15.33%**，主要是诉讼费用、保证金及待结算费用增加。

13、预计负债本期期末金额为 **23,756,747.66** 元，较上年末增加 **101.64%**，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增加，按销售收入比例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增加。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43,062,046.57	—	456,636,866.34	—	40.83%
营业成本	381,942,172.39	59.39%	277,705,584.57	60.82%	37.53%
毛利率%	40.61%	—	39.18%	—	—
税金及附加	5,800,491.89	0.90%	4,562,611.74	1.00%	27.13%
销售费用	42,411,853.06	6.60%	30,672,720.51	6.72%	38.27%
管理费用	60,433,011.54	9.40%	49,106,958.84	10.75%	23.06%
研发费用	42,919,114.09	6.67%	39,059,013.05	8.55%	9.88%
财务费用	-10,926,530.77	-1.70%	-10,818,212.84	-2.37%	-1.00%
其他收益	38,730,693.65	6.02%	14,574,856.67	3.19%	165.74%
投资收益	-2,975,653.55	-0.46%	-537,705.48	-0.12%	-453.40%
信用减值损失	-2,720,653.54	-0.42%	-2,662,990.77	-0.58%	2.17%
资产减值损失	-12,906,635.24	-2.01%	-9,922,778.65	-2.17%	30.07%
资产处置收益	-2,473,703.60	-0.38%	71,071.85	0.02%	-3,580.57%
营业外收入	6,886,942.14	1.07%	1,345,738.20	0.29%	411.76%
营业外支出	4,371,471.85	0.68%	4,405,135.99	0.96%	-0.76%
所得税费用	14,480,634.81	2.25%	2,184,396.59	0.48%	562.91%
净利润	126,170,817.57	19.62%	62,626,849.71	13.71%	101.4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金额为 **643,062,046.57** 元，较上年增加 **40.83%**，主要是因军品产能扩充需要和民品光伏热场材料的需求增加，公司各产品线收入均有较大增长，增幅 20% 以上。
- 2、营业成本本期金额为 **381,942,172.39** 元，较上年增加 **37.53%**，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增加而增长。
- 3、销售费用本期金额为 **42,411,853.06** 元，较上年增加 **38.27%**，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增加，按销售收入比例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和保外维修费增加。
- 4、其他收益本期金额为 38,730,693.65 元，较上年增加 165.74%，主要是本期完成政府项目验收，相应政府补助增加。
- 5、投资收益本期金额为 -2,975,653.55 元，较上年减少 453.40%，主要是转让联营企业金川金顶股权，产生投资损失 2,605,714.96 元。
- 6、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为 **2,720,653.54** 元，较上年增加 **2.17%**，主要是应收款项增长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 7、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为 **12,906,635.24** 元，较上年增加 **30.07%**，主要是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 8、资产处置收益本期金额为 -2,473,703.60 元，较上年减少 3580.57%，主要是 2023 年处置固定资产雾化制粉设备产生的损失。
- 9、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为 6,886,942.14 元，较上年增加 411.76%，主要是因暮云土地转让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 10、所得税费用本期金额为 **14,480,634.81** 元，较上年增加 **562.91%**，主要是主营产品创效增加营业利润。
- 11、净利润本期金额为 **126,170,817.57** 元，较上年增加 **101.46%**，主要是主营产品创效增加营业利润。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35,432,334.29	449,678,752.62	41.31%
其他业务收入	7,629,712.28	6,958,113.72	9.65%
主营业务成本	378,332,493.15	273,998,635.46	38.08%
其他业务成本	3,609,679.24	3,706,949.11	-2.62%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碳陶热工装备	396,813,093.87	241,655,200.11	39.10%	20.45%	25.37%	-2.39%
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	119,833,038.84	71,440,442.57	40.38%	53.58%	45.89%	3.14%
粉治环保热工装备	64,193,135.15	50,179,295.68	21.83%	80.15%	89.73%	-3.95%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54,593,066.43	15,057,554.79	72.42%	728.88%	158.43%	60.88%
其他业务收入	7,629,712.28	3,609,679.24	52.69%	9.65%	-2.62%	5.96%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境内	621,288,666.29	372,447,906.36	40.05%	43.48%	39.53%	1.69%
境外	21,773,380.28	9,494,266.03	56.40%	-7.82%	-11.96%	2.05%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41.31%**，从产品构成来看，一方面是因军品产能扩充需要和民品光伏热场材料的需求增加，公司设备类各产品线收入均有较大增长，其中，碳陶热工装备营业收入增加 **67,379,185.00** 元，增幅为 **20.45%**；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营业收入增加 **41,806,885.43** 元，增幅为 **53.58%**；粉治环保热工装备营业收入增加 **28,560,780.64** 元，增幅 **80.15%**；另一方面是随着半导体行业的发展，公司新材料业务增长较快，导致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48,006,730.60** 元。

从销售区域构成来看，公司产品销售区域以境内销售为主。2023年营业收入增加主要是境内收入增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65,669,026.68	10.21%	否
2	客户 28	44,341,097.31	6.90%	否
3	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	40,748,402.69	6.34%	否
4	湖南世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33,876,106.20	5.27%	否
5	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4,292,035.50	3.78%	否
合计		208,926,668.38	32.5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2,777,493.46	6.96%	否
2	湖南新展不锈钢有限公司	8,783,138.88	2.69%	否
3	湖南凯文金属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557,683.26	2.62%	否
4	江苏旺达特种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063,982.31	2.47%	否
5	长沙市金尧迪钢材有限公司	6,882,974.07	2.10%	否
合计		55,065,271.98	16.84%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36,344.03	130,320,076.23	7.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31,310.07	65,211,253.67	-22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37,702.66	101,684,071.50	-118.23%

现金流量分析：

-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2,731,310.07 元，较上年减少 226.87%，主要是：
 (1) 2023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963,670.66 元，主要是公司为扩大产能，在浏阳新购置土地，支付土地款及相关费用 72,167,850.00 元，导致该现金流远高于上年同期该项支出。

(2) 2023 年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3,919,338.54 元，较上年减少 -100,475,593.58 元，主要是公司 2022 年收回对楚江新材借款 100,000,000.00 元，而 2023 年公司无该项目。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537,702.66 元，较上年减少 118.23%，主要是：

(1) 2023 年公司分配利润 30,000,000.00 元，而上年未进行权益分派。

(2) 2022 年因公司增资扩股资金到账，收到投资款 105,896,354.00 元，而本期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	50,000,000	37,078,142.49	30,546,440.67	6,218,242.33	-2,139,591.82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000,000	120,037,012.06	99,770,456.29	6,637.17	-229,543.71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37,500,000	44,775,321.52	-5,121,351.80	0.00	-176,693.67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生产经营水平和经营业绩。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42,919,114.09	39,059,013.0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67%	8.55%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2	14
本科以下	57	74
研发人员合计	70	89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1.67%	12.46%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80	18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97	96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基于市场需求、技术趋势，持续进行了产品和技术的研究开发。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研发项目共 19 项，结题 4 个，本年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未发生显著变化。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2023 年度，顶立科技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分别为 **64,306.20**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22 年增长了 **40.83%**。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顶立科技公司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 3.32、5.32 中作出披露。

2、审计应对

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 (1) 与管理层访谈，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 (2) 了解、测试顶立科技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
- (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主要产品各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
- (4) 执行细节测试，对顶立科技公司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报关单及货运提单，检查收款记录，对各期交易金额或期末应

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进行函证、现场走访等，关注资产负债日后退货情况，审计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产品的发出到客户验收的单证相关时间节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七、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优化内控制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开展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注重节能环保，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对废水、废气等进行综合治理，并积极开展节能减排，努力将能耗降至最低。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提供就业岗位、吸纳社会人才；并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注重员工培训和员工技能提升，报告期内建立《合理化建议管理办法》相关制度，积极听取员工意见，与员工建立起共同成长的和谐机制。

公司与客户和供应商建立了诚信合作、共享共赢的合作关系，切实履行对客户和供应商社会责任，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向湖南省怀化市中方县康龙村捐赠价值 23 万元的太阳能照明路灯 103 盏。

未来，公司仍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追求企业与社会的和谐发展，为国家持续繁荣发展和社会和谐做出自身的贡献。

八、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	------------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坏账损失风险	<p>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含合同资产余额)为 212,600,356.19 元，应收账款余额（含合同资产余额）较大。未来，若宏观经济环境、下游客户产业政策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客户生产经营及其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则公司应收账款将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客户背景审查，加强催收力度；对长时间未回款的客户法务人员将提前介入，采取相应的措施；并持续完善应收账款风险管控体系，确保应收账款全程受控。</p>
存货余额较大及存货跌价风险	<p>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257,160,251.78 元，存货余额较大。公司根据订单和市场情况备料并组织生产，若市场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存货将存在减值风险。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16,199,039.35 元。若公司不能进一步加强存货管理，提高存货周转率，公司存在因存货跌价而遭受损失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分项目制定较为全面的产销计划，积极加快产品生产，发货和验收。</p>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70% 左右，占比较高。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中，钢材类材料较多，而钢材类材料价格受钢材大宗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未来，若钢材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不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寻找质量合格、成本稳定、性价比高的原材料供应商作为替代，以多渠道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p>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p>公司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143000422)，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未来，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则公司无法持续享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其所得税率或将增加，将对企业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税收政策的学习，积极主动申报，争取税收政策优惠，应对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p>
知识产权风险	<p>公司拥有的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可能得不到及时防范和制止。如果公司的知识产权不能得到充分保护，则公司的竞争优势</p>

	<p>可能会受到损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可能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宣传培训，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内部管理制度，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降低知识产权风险。</p>
安全生产的相关风险	<p>公司主要业务特种热工装备制造属于大型设备的生产制造，其设备普遍具有占地体积大、工作温度高、工作压力大等特点。在生产、测试、调试、安装、技改等过程中作业环境可能会对作业人员的安全健康产生威胁，可能出现因缺乏经验和作业疏忽而导致的安全风险。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不仅客户可能会中止与公司的合作，公司还将面临被政府有关监管部门处罚、责令整改或停产整顿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加强企业内部安全管理，定期和不定期地对企业内部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提高安全风险防范意识；各生产车间配套安全员，加大安全生产检查力度，确保生产经营活动的安全稳定。</p>
未决诉讼风险	<p>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十三冶”）以公司欠付其工程结算款 63,634,063.35 元为由，于 2021 年 11 月将公司起诉至长沙县人民法院。2023 年 6 月 19 日长沙县人民法院出具“（2023）湘 0121 民初 6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二十三冶支付工程款 8,480,141.22 元及利息（利息以 8,480,141.22 元为基数，从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二十三冶不服长沙县人民法院出具的上述判决，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请求撤销长沙县人民法院出具的上述判决，改判支持二十三冶一审主张的全部诉讼请求。该等诉讼二审尚未判决，由于审判结果具有不确定性，若出现不利判决，会对公司当期现金流量净额产生一定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聘请专业律师积极应诉并主动采取各种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利益。</p>
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p>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大型军工集团、大型企业、科研院所、高校、行业骨干企业，客户对相关产品的质量有着严格的要求，如果因为公司产品质量不能达到客户的要求，将可能导致公司需向客户偿付索赔款甚至不能继续为该客户供货，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不断完善研发、采购、生产及质控体系，利用先进的检测设备和技术，确保产品质量符合标准；并持续加大员工质量培</p>

	训力度，提升质量管控意识，以降低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潜在风险。
国家秘密泄露的风险	<p>公司为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保密资质认证单位，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如果发生严重泄密事件，可能会导致公司丧失保密资质，不能继续开展涉密业务，则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严重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执行保密制度，加强保密宣传培训；并通过提前向保密行政管理部门申报的方式降低受到的影响。</p>
专业人才缺失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p>我国热工装备整体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存在较大差距，热工专业人才较少，培养人才周期较长。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变化，对专业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若公司不能有效地留用专业人才，或者无法从外部引进、内部培养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的专业人才，发生专业人才流失情况，将对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各项制度，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不断优化员工职业发展和晋升、绩效考核制度以保障公司人才的稳定。</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1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4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5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6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7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8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诉讼、仲裁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20,658,378.5	2.23%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63,927,501.35	6.89%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84,585,879.85	9.11%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被告/被申请人	工程结算款纠纷	否	63,634,063.35	否	二审已开庭，尚未判决。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五矿二十三冶案件，主要系公司星沙产业基地厂房、办公楼等建筑施工款引起的纠纷，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公司已计提一审判决相应的应付款，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货币资金 499,246,853.88 元，货币资金充足。该等诉讼二审尚未判决，由于审判结果具有不确定性，若出现不利判决，会对公司当期现金流量净额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4、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5、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800,000	656,455.97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0,500,000	20,163,944.27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关联担保（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100,000,000	55,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出售商品，金额为 19,870,178.80 元，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公司不存在通过关联方利益输送及调节利润的情形。

2023 年关联销售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部分已经 2023 年 10 月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2021 年 7 月，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661.60 万元增至 3,726.2440 万元，其中员工持股平台顶立汇能以货币资金 2,209.1363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 190.1150 万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 11.62 元/注册资本；顶立汇德以货币资金 3,192.7914 万元认购顶立有限新增 114.0690 万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 27.99 元/注册资本；顶立汇合以货币资金认购顶立有限新增 38.0230 万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 27.99 元/注册资本。

7、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截至承诺出具日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承诺尽量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保证按照公平、 公允和等价有偿 的原则进行，并 履行审批程序， 切实保护公司及 其他股东利益。	
董监高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减少或 规范关 联交易 承诺	承诺截至承诺出 具日除已披露的 关联交易外不存 在其他关联交 易。承诺尽量避 免发生关联交 易，必要且无法 回避的关联交易 保证按照公平、 公允和等价有偿 的原则进行，并 履行审批程序， 切实保护公司及 其他股东利益。	正在履 行中
其他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减少或 规范关 联交易 承诺	承诺截至承诺出 具日除已披露的 关联交易外不存 在其他关联交 易。承诺尽量避 免发生关联交 易，必要且无法 回避的关联交易 保证按照公平、 公允和等价有偿 的原则进行，并 履行审批程序， 切实保护公司及 其他股东利益。	正在履 行中
实际控制 人或控股 股东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资金占 用承诺	承诺截至承诺出 具日不存在违规 占用公司资金、 资产等资源的行 为，不存在要求 公司提供任何形 式违法违规担 保。承诺将按照 相关规定杜绝一 切占用公司资	正在履 行中

					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公司提供任何形式违法违规担保。	
董监高	2023年10月9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截至承诺出具日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等资源的行为，不存在要求公司提供任何形式违法违规担保。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杜绝一切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公司提供任何形式违法违规担保。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12月20日	--	挂牌	自愿限售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挂牌前已发行的股份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3年12月20日	--	挂牌	自愿限售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挂牌前已发行的股份。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3年12月20日	--	挂牌	自愿限售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挂牌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或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计划发生重大变更或终止的，则自愿限售承诺自动失效。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二)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湘(2021)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36838号)	房屋建筑物	冻结	12,729,461.62	0.82%	长沙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湘0121民初666号之一”《民事裁定书》
(湘(2021)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36840号)	房屋建筑物	冻结	12,761,663.77	0.82%	长沙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湘0121民初666号之一”《民事裁定书》
(湘(2021)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36844号)	房屋建筑物	冻结	12,709,428.92	0.82%	长沙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湘0121民初666号之一”《民事裁定书》
(湘(2021)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36848号)	房屋建筑物	冻结	18,301,212.07	1.18%	长沙县人民法院作出“(2023)湘0121民初666号之一”《民事裁定书》
上述房产对应的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冻结	8,279,606.65	0.53%	-
总计	-	-	64,781,373.03	4.1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因五矿二十三冶案件查封的房屋建筑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499,246,853.88元，货币资金充足。该等诉讼二审还未开庭审理，由于审判结果具有不确定性，若出现不利判决，会对公司当期现金流量净额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单位：股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9,892,752	100%	0	39,892,752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616,000	66.7189%	0	26,616,000	66.7189%	
	董事、监事、高管	2,203,435	5.5234%	0	2,203,435	5.523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9,892,752	-	0	39,892,75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顶立汇能	1, 901, 150	0	1, 901, 150	4. 7657%	1, 901, 150	0	508, 000	0
5	顶立汇德	1, 140, 690	0	1, 140, 690	2. 8594%	1, 140, 690	0	438, 000	0
6	工善一号	1, 140, 690	0	1, 140, 690	2. 8594%	1, 140, 690	0		0
7	财信精益	838, 405	0	838, 405	2. 1016%	838, 405	0		0
8	高新创投	798, 559	0	798, 559	2. 0018%	798, 559	0		0
9	东方鑫业	459, 627	0	459, 627	1. 1522%	459, 627	0		0
10	五矿高创	401, 143	0	401, 143	1. 0056%	401, 143	0		0
合计		37, 922, 653	0	37, 922, 653	95. 0617%	37, 922, 653	0	946, 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芜湖森海间接持有楚江新材的股份比例超过 5.00%。芜湖森海执行事务合伙人盛代华同时担任楚江新材董事。

戴煜在顶立汇能、顶立汇德、顶立汇合中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且分别持有顶立汇能 15.77%、顶立汇德 15.51%、顶立汇合 30.00%的财产份额。

高新创投间接持有北京高新 100%股权，且直接和间接持有五矿高创合计 37.50%财产份额。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楚江新材直接持有公司 26,616,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66.7189%，持股比例达三分之二。因此，楚江新材为公司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姜纯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持有楚江集团 51.00%以上的股权，且姜纯长期担任楚江集团执行董事；姜纯通过楚江集团直接控制楚江新材 29.1941%的股份并担任楚江新材董事

长、总裁，能够对楚江新材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楚江新材现直接持有公司 66.7189% 的股份，姜纯通过控制楚江新材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能够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故姜纯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3 年 7 月 5 日	0.7520	0	0
合计	0.752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已执行完毕。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戴煜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66年2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2,203,435	0	2,203,435	5.5234%
姜纯	董事	男	1960年2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王刚	董事	男	1975年12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姜鸿文	董事	男	1979年12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黎明亮	董事	男	1968年1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羊建高	监事会主席	男	1958年8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胡高健	监事	男	1985年9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辛凯	监事	男	1988年2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马卫东	副总经理	男	1963年10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周强	副总经理	男	1977年1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胡祥龙	副总经理	男	1980年11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刘志标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1986年11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林淑红	财务总监	女	1975年8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11月2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姜纯通过楚江集团直接控制楚江新材 29.1941%的股份并担任楚江新材董事长、总裁；持有芜湖森海 38%的股权；
 王刚任楚江新材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等职务，持有芜湖森海 12%的股权；
 黎明亮任楚江新材财务总监；
 姜鸿文任楚江新材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辛凯在国家产业投资基金的股东单位惠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二部高级投资经理；
 戴煜、刘志标为顶立汇合、顶立汇能、顶立汇德的合伙人；羊建高、胡高健、胡祥龙、马卫东、周强、林淑红为顶立汇能、顶立汇德的合伙人。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池澜	副总经理	离任	新材料事业部负责人	个人原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378	67	-	445
销售人员	27	6	-	33
研发和技术人员	117	34	-	151
管理、行政和财务人员	68	7	-	75
采购人员	10	0	-	10
员工总计	600	114	-	71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5	7
硕士	15	19
本科	137	166
专科	150	190
专科以下	293	332
员工总计	600	71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保险政策，根据岗位序列和管理层级设计薪酬方案，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加班工资和年终奖等。公司建立了《员工手册》等有关制度。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员工培训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包括新员工岗前培训和根据员工的岗位序列和管理层级制定了系统的培训方案，培训内容涉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企业文化、产品介绍，安全质量财务等基本知识、行业知识、产品知识、开发技术、市场营销、管理知识与技能等，培训方式包括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通过内部知识共享、外部专家请进来、内部员工送出去等方式提高员工的知识和技能水平，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7 人。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制度，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有效地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股东的利益。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制定并逐步完善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依法规范运作，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历次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并形成有效决议。历次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历次监事会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对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监督，并形成有效决议。历次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四）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并根据董事会的提名，董事会聘任刘志标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等事宜。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秘书就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积极负责筹备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会议、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够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影响公司自主经营的情况。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完整的财

务会计核算体系等内部管理制度，符合企业规范治理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贯彻落实和有效执行，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关联交易、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与风险控制提供保障，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未发现重大和重要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4）第 0495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7-18 楼(200082)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蒯蕙葭 3 年	徐西蕊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0	

审计报告

众会字（2024）第 04951 号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立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顶立科技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

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顶立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2023 年度，顶立科技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分别为 **64,306.20**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22 年增长了 **40.83%**。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顶立科技公司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 3.32、5.32 中作出披露。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 (1) 与管理层访谈，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 (2) 了解、测试顶立科技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
- (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主要产品各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
- (4) 执行细节测试，对顶立科技公司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报关单及货运提单，检查收款记录，对各期交易金额或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进行函证、现场走访等，关注资产负债日后退货情况，审计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 (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产品的发出到客户验收的单证相关时间节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顶立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顶立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顶立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顶立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顶立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顶立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顶立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影响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蒯蕙苡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西蕊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499, 246, 853. 88	464, 593, 663. 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	37, 368, 922. 39	40, 942, 997. 42
应收账款	5.3	137, 693, 921. 08	113, 543, 888. 08
应收款项融资	5.4	61, 671, 697. 26	32, 197, 602. 18
预付款项	5.5	12, 327, 193. 20	21, 136, 741. 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6	9, 345, 333. 45	13, 499, 650. 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	240,961,212.43	239,436,089.27
合同资产	5.8	42,039,412.27	34,487,665.10
持有待售资产	5.9	2,594,473.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0	867,822.91	147,355.29
流动资产合计		1,044,116,842.06	959,985,653.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1		6,570,895.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2	291,630,484.61	268,224,246.76
在建工程	5.13	1,489,749.72	4,921,753.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4	96,958,192.11	97,794,767.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5	12,350,531.26	13,165,61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6	28,867,466.77	25,247,971.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7	75,177,391.00	14,971,242.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6,473,815.47	430,896,488.94
资产总计		1,550,590,657.53	1,390,882,142.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8	101,473,935.18	67,773,267.17
应付账款	5.19	65,742,097.35	61,774,243.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20	256,153,237.76	242,217,224.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21	30, 202, 510. 31	21, 324, 328. 79
应交税费	5.22	8, 994, 952. 21	9, 158, 766. 31
其他应付款	5.23	10, 966, 414. 83	9, 508, 542. 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24	29, 791, 380. 12	41, 667, 317. 97
流动负债合计		503, 324, 527. 76	453, 423, 690. 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25	23, 756, 747. 66	11, 781, 892. 54
递延收益	5.26	88, 171, 942. 21	94, 522, 887. 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6	6, 926, 984. 07	6, 854, 378. 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855, 673. 94	113, 159, 157. 89
负债合计		622, 180, 201. 70	566, 582, 848. 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27	39, 892, 752. 00	39, 892, 752. 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8	760, 292, 807. 36	754, 524, 261. 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29	4, 066, 253. 56	1, 894, 454. 86
盈余公积	5.30	13, 037, 107. 81	176, 589. 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1	111, 121, 535. 10	27, 811, 236. 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8, 410, 455. 83	824, 299, 293. 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928, 410, 455. 83	824, 299, 293. 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1, 550, 590, 657. 53	1, 390, 882, 142. 09

法定代表人：戴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迪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3, 352, 196. 58	443, 358, 339. 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 368, 922. 39	37, 959, 232. 82
应收账款	16.1	136, 686, 372. 62	116, 891, 415. 12
应收款项融资		61, 671, 697. 26	28, 411, 132. 18
预付款项		12, 327, 193. 20	21, 136, 741. 50
其他应收款	16.2	8, 641, 325. 28	13, 445, 675. 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0, 961, 212. 43	233, 792, 827. 35
合同资产		41, 927, 787. 27	34, 501, 915. 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65, 530. 76	
流动资产合计		973, 802, 237. 79	929, 497, 278. 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3	127, 000, 000. 00	33, 380, 386. 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5, 279, 397. 69	258, 605, 734. 24
在建工程		1, 489, 749. 72	4, 921, 753. 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6,958,192.11	97,794,767.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350,531.26	13,165,61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45,663.64	24,511,724.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9,916.00	14,971,242.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7,813,450.42	447,351,220.19
资产总计		1,521,615,688.21	1,376,848,498.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1,473,935.18	67,773,267.17
应付账款		65,670,150.75	60,909,889.19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042,563.93	21,230,778.65
应交税费		4,991,218.83	9,157,478.23
其他应付款		11,086,057.26	10,184,846.23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53,819,609.44	238,062,357.1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9,488,008.44	41,423,999.39
流动负债合计		496,571,543.83	448,742,616.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756,747.66	11,781,892.54
递延收益		71,930,992.21	94,522,887.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39,022.68	4,692,415.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326,762.55	110,997,194.99
负债合计		597,898,306.38	559,739,810.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9,892,752.00	39,892,7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6,425,850.31	750,657,304.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066,253.56	1,894,454.86
盈余公积		13,037,107.81	176,589.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0,295,418.15	24,487,587.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923,717,381.83	817,108,687.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合计		1,521,615,688.21	1,376,848,498.84

(三) 合并利润表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收入	5.32	643,062,046.57	456,636,866.34
其中：营业收入		643,062,046.57	456,636,866.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2,580,112.20	390,288,675.87
其中：营业成本	5.32	381,942,172.39	277,705,584.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33	5,800,491.89	4,562,611.74
销售费用	5.34	42,411,853.06	30,672,720.51
管理费用	5.35	60,433,011.54	49,106,958.84
研发费用		42,919,114.09	39,059,013.05
财务费用	5.36	-10,926,530.77	-10,818,212.8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0,948,227.55	10,449,256.61
加：其他收益	5.37	38,730,693.65	14,574,856.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8	-2,975,653.55	-537,705.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5,653.55	-537,705.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9	-2,720,653.54	-2,662,990.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0	-12,906,635.24	-9,922,778.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1	-2,473,703.60	71,071.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135,982.09	67,870,644.09
加：营业外收入	5.42	6,886,942.14	1,345,738.20
减：营业外支出	5.43	4,371,471.85	4,405,135.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651,452.38	64,811,246.30
减：所得税费用	5.44	14,480,634.81	2,184,396.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70,817.57	62,626,849.7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70,817.57	62,626,849.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70,817.57	62,626,849.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170,817.57	62,626,849.7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170,817.57	62,626,849.7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163	1.6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163	1.633

法定代表人：戴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迪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营业收入	16.4	642,993,287.44	456,404,450.41
减：营业成本	16.4	382,171,691.56	277,495,772.71
税金及附加		5,636,838.26	4,559,692.34
销售费用		42,380,519.00	30,640,153.69
管理费用		59,888,302.51	48,453,839.21
研发费用		42,809,748.97	38,916,627.53
财务费用		-10,315,372.28	-10,308,477.5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0,335,271.43	9,935,844.64
加：其他收益		38,730,693.65	14,525,825.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	-2,949,386.50	-532,866.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9,386.50	-532,866.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17,670.67	-2,751,821.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79,541.99	-9,908,528.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096.19	71,071.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378,750.10	68,050,523.96
加：营业外收入		6,886,942.14	645,738.20
减：营业外支出		4,340,907.85	4,405,129.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924,784.39	64,291,132.22
减：所得税费用		15,256,435.26	1,995,245.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668,349.13	62,295,886.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668,349.13	62,295,886.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8,668,349.13	62,295,886.8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5,751,220.81	465,002,310.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43,258.39	511,464.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1	58,689,776.79	38,234,60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8,084,255.99	503,748,379.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1,506,072.98	200,014,084.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692,977.78	81,621,698.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859,204.44	20,949,114.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2	70,589,656.76	70,843,40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647,911.96	373,428,30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36,344.03	130,320,076.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4,222.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78,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3	3,919,338.54	104,394,932.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32,360.59	104,394,932.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963,670.66	39,183,678.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63,670.66	39,183,678.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31,310.07	65,211,253.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896,35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4	26,114,381.31	4,654,31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14,381.31	110,550,671.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6	14,652,083.97	8,866,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52,083.97	8,866,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37,702.66	101,684,07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468.32	836,591.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140,862.98	298,051,993.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628,336.24	137,576,342.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769,199.22	435,628,336.24

法定代表人：戴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迪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5,761,220.81	458,984,805.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37,520.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346,659.81	37,135,95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745,401.09	496,120,762.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594,188.42	197,667,765.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987,173.14	80,441,308.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524,732.78	20,927,935.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231,592.31	72,958,677.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337,686.65	371,995,68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07,714.44	124,125,075.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0,323.37	104,315,703.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5,623.37	104,315,703.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223,695.66	39,183,678.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23,695.66	39,183,678.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58,072.29	65,132,024.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896,35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14,381.31	4,654,31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14,381.31	110,550,671.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52,083.97	8,866,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52,083.97	8,866,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37,702.66	101,684,07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468.32	836,591.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14,528.83	291,777,764.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981,996.83	123,204,232.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067,468.00	414,981,996.8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54,524,261.21			1,894,454.86	176,589.06		27,811,236.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892,752.00				754,524,261.21			1,894,454.86	176,589.06		27,811,236.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68,546.15			2,171,798.70	12,860,518.75		83,310,298.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6,170,817.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68,546.15							5,768,546.1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68,546.15							5,768,546.1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860,518.75		-42,860,518.75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860,518.75		-12,860,518.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171,798.70					2,171,798.70	
1. 本期提取						2,248,086.72					2,248,086.72	
2. 本期使用						76,288.02					76,288.02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60,292,807.36		4,066,253.56	13,037,107.81		111,121,535.10		928,410,455.83

项目	2022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262,440.00				314,984,172.21				19,670,618.15		277,592,175.94	649,509,406.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262,440.00				314,984,172.21				19,670,618.15		277,592,175.94	649,509,406.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30,312.00				439,540,089.00			1,894,454.86	-		-	174,789,887.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494,029.09		249,780,939.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30,312.00				107,638,270.54							110,268,582.5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30,312.00				103,266,042.00							105,896,35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72,228.54							4,372,228.5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1,901,818.46			-	19,494,029.09	-312,407,789.3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31,901,818.46			-	19,494,029.09	-312,407,789.37		
(五) 专项储备						1,894,454.86					1,894,454.86
1. 本期提取						1,894,454.86					1,894,454.86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54,524,261.21		1,894,454.86	176,589.06		27,811,236.28		824,299,293.41

法定代表人：戴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迪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23年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50,657,304.16			1,894,454.86	176,589.06		24,487,587.77	817,108,68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892,752.00				750,657,304.16			1,894,454.86	176,589.06		24,487,587.77	817,108,687.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768,546.15			2,171,798.70	12,860,518.75		85,807,830.38	106,608,693.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8,668,349.13	128,668,349.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5,768,546.15						5,768,546.1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5,768,546.15						5,768,546.1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860,518.75		-42,860,518.75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860,518.75		-12,860,518.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171,798.70			2,171,798.70	
1. 本期提取						2,248,086.72			2,248,086.72	
2. 本期使用						76,288.02			76,288.02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56,425,850.31		4,066,253.56	13,037,107.81		110,295,418.15	923,717,381.83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262,440.00				311,117,215.16				19,670,618.15		274,599,490.30	642,649,76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262,440.00				311,117,215.16				19,670,618.15		274,599,490.30	642,649,763.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30,312.00				439,540,089.00			1,894,454.86	- 19,494,029.09		- 250,111,902.53	174,458,924.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295,886.84	62,295,886.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630,312.00				107,638,270.54							110,268,582.5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30,312.00				103,266,042.00							105,896,35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372,228.54							4,372,228.5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1,901,818.46			-	19,494,029.09	-312,407,789.3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331,901,818.46			-	19,494,029.09	-312,407,789.37	
(五) 专项储备							1,894,454.86			1,894,454.86
1. 本期提取							1,894,454.86			1,894,454.86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50,657,304.16			1,894,454.86	176,589.06	24,487,587.77	817,108,687.85

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顶立股份公司)系由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2022年11月3日取得了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100788042096T。顶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05月25日,在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600.00万元人民币。经过多次股权变更后,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3,989.2752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戴煜,公司注册地址为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凉塘东路1271号;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3D打印服务;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增材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2 历史沿革

(1) 公司设立

2006年3月28日,湖南省工商局出具(湘)名称预核转私字[2006]第0205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崇义章源钨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章源钨制公司”)、戴煜、羊建高、谭兴龙、廖红玲拟设立公司的名称为“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2006年4月6日,章源钨制公司、戴煜、羊建高、谭兴龙、廖红玲共同签署顶立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崇义章源钨制品有限公司、戴煜、羊建高、谭兴龙、廖红玲共同出资600万元成立顶立有限公司,其中章源钨制公司出资302.70万元,戴煜出资118.92万元,羊建高出资89.16万元,谭兴龙出资59.46万元,廖红玲出资29.76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粉末冶金设备设计、研发与制造,新材料、新技术、新装备的研究、开发制造和销售以及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与服务。

2006年5月18日,湖南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湘公信会验字(2006)第5-02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6年5月18日,顶立有限公司收到崇义章源钨

制品有限公司、戴煜、羊建高、谭兴龙、廖红玲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600 万元。

2006 年 5 月 25 日，顶立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30121200087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住所长沙县暮云镇工业园区内；法定代表人为戴煜；注册资本 6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6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粉末冶金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粉末冶金材料、设备、技术的研发（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经营期限自 2006 年 5 月 25 日至 2031 年 5 月 24 日。

顶立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章源钨制公司	302.70	302.70	50.45%
2	戴煜	118.92	118.92	19.82%
3	羊建高	89.16	89.16	14.86%
4	谭兴龙	59.46	59.46	9.91%
5	廖红玲	29.76	29.76	4.96%
合 计		600.00	600.00	100.00%

(2) 2007 年 10 月，顶立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10 月 24 日，顶立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股东章源钨制公司将其持有的股权（对应 302.70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转让给崇义章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章源投资”）。同日，相关主体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

同时，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粉末冶金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粉末冶金材料、设备、工业加热设备、非金属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五金交电、汽车零配件、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矿产品的销售。

2007 年 10 月 22 日，顶立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3012100000291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顶立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章源投资	302.70	302.70	50.45%
2	戴煜	118.92	118.92	19.82%
3	羊建高	89.16	89.16	14.86%
4	谭兴龙	59.46	59.46	9.91%
5	廖红玲	29.76	29.76	4.96%
合 计		600.00	600.00	100.00%

(3) 2009 年 7 月，顶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194.65 万元

2009年6月18日，顶立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600万元增加至1,194.65万元。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09年7月3日，湖南广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湘广联验字[2009]第008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9年7月3日，顶立有限公司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94.65万元，其中崇义章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缴纳出资300万元，戴煜缴纳出资117.86万元，羊建高缴纳出资88.365万元，谭兴龙缴纳出资58.93万元，廖红玲缴纳出资29.495万元。

2009年7月6日，顶立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3012100000291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顶立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崇义章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2.70	602.70	50.45%
2	戴煜	236.78	236.78	19.82%
3	羊建高	177.525	177.525	14.86%
4	谭兴龙	118.39	118.39	9.91%
5	廖红玲	59.255	59.255	4.96%
合计		1,194.65	1,194.65	100.00%

(4) 2009年9月，顶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982万元

2009年9月22日，顶立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194.65万元增加至1,982万元。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09年9月25日，湖南广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湘广联验字[2009]第011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9年9月25日，顶立有限公司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787.35万元，其中章源投资缴纳出资397.219万元，戴煜缴纳出资156.0524万元，羊建高缴纳出资117.0002万元，谭兴龙缴纳出资78.0262万元，廖红玲缴纳出资39.0522万元。

2009年9月25日，顶立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3012100000291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顶立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章源投资	999.919	999.919	50.45%
2	戴煜	392.8324	392.8324	19.82%
3	羊建高	294.5252	294.5252	14.86%
4	谭兴龙	196.4162	196.4162	9.91%
5	廖红玲	98.3072	98.3072	4.96%
合计		1,982.00	1,982.00	100.00%

(5) 2011年5月，顶立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4日，顶立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会议决议同意股东章源投资在公司中的股权计注册资本（对应250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股东戴煜，同意股东章源投资将其持有的股权（对应250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股东羊建高；同意股东章源投资将其持有的股权（对应250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谭兴龙；同意股东章源投资将其持有的股权（对应249.919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新股东刘刚，各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同日，相关主体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5月4日，顶立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3012100000291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顶立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戴煜	642.8324	642.8324	32.4336%
2	羊建高	544.5252	544.5252	27.4735%
3	谭兴龙	446.4162	446.4162	22.5235%
4	刘刚	249.919	249.919	12.6094%
5	廖红玲	98.3072	98.3072	4.9600%
合计		1,982.0000	1,982.0000	100.00%

(6) 2012年1月，顶立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8日，顶立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股权转让，同日，相关主体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为：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名称	对应注册资本（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戴煜	丁灿	61.3396	198.0700
2	羊建高	贯丰投资	99.1000	320.0000
		吴霞	37.0313	119.5800
3	谭兴龙	冠西投资	198.2000	640.0000
		罗静玲	0.7928	2.5600
		丁灿	0.5979	1.9300
		吴霞	0.1312	0.4200
		孙辉伟	58.8406	190.0000
4	廖红玲	刘刚	9.2906	29.9993
		罗静玲	30.1760	97.4400
		合计	495.50	1,600.0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3元/注册资本，根据湖南省长沙县地方税务局第五税务局2011年12月23日出具的《股权转让税收缴讫证明》，上述主体因本次股权转让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印花税已缴纳完毕。

2012年1月6日，顶立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3012100000291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顶立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戴煜	581.4928	581.4928	29.3387%
2	羊建高	408.3939	408.3939	20.6051%
3	刘刚	259.2096	259.2096	13.0782%
4	谭兴龙	246.6943	246.6943	12.4467%
5	冠西投资	198.2000	198.2000	10.0000%
6	贯丰投资	99.1000	99.1000	5.0000%
7	丁灿	61.9375	61.9375	3.1250%
8	孙辉伟	58.8406	58.8406	2.9688%
9	吴霞	37.1625	37.1625	1.8750%
10	罗静玲	30.9688	30.9688	1.5625%
合计		1,982.0000	1,982.0000	100.00%

(7) 2012年8月，顶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132万元

2012年8月13日，顶立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982万元增加至2,132万元。本次新增的150万元注册资本分别由长沙汇德以116.28万元认缴36万元注册资本、长沙汇能以368.22万元认缴114万元注册资本，本次增资的价格为3.23元/注册资本。

2012年8月13日，湖南鹏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湘鹏程验字（2012）第203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8月13日，顶立有限公司已收到长沙汇德、长沙汇能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50万元，其中长沙汇德缴纳出资116.28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6万元，长沙汇能缴纳出资368.22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14.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2年8月15日，顶立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3012100000291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顶立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戴煜	581.4928	581.4928	27.27%
2	羊建高	408.3939	408.3939	19.16%
3	刘刚	259.2096	259.2096	12.16%
4	谭兴龙	246.6943	246.6943	11.57%
5	冠西投资	198.2000	198.2000	9.30%
6	长沙汇能	114.0000	114.0000	5.35%
7	贯丰投资	99.1000	99.1000	4.64%
8	丁灿	61.9375	61.9375	2.91%
9	孙辉伟	58.8406	58.8406	2.76%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0	吴霞	37.1625	37.1625	1.74%
11	长沙汇德	36.0000	36.0000	1.69%
12	罗静玲	30.9688	30.9688	1.45%
合计		2,132.0000	2,132.0000	100.00%

(8) 2012年9月，顶立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8月25日，顶立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股权转让。相关主体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为：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名称	对应注册资本(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戴煜	长沙汇能	71.0000	229.3300
		长沙汇德	19.5900	63.2757
2	羊建高	长沙汇能	27.0000	87.2100
		长沙汇德	13.7200	44.3156
3	谭兴龙	长沙汇能	26.4000	85.2720
		长沙汇德	8.2900	26.7767
4	刘刚	长沙汇能	25.8906	83.6266
		长沙汇德	8.4000	27.132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3.23元/注册资本，根据湖南省长沙县地方税务局第五税务分局2012年9月17日出具的《股权转让税收缴讫证明》，上述主体因本次股权转让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印花税已缴纳完毕。

2012年9月20日，顶立科技取得长沙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3012100000291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顶立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戴煜	490.9028	490.9028	23.03%
2	羊建高	367.6739	367.6739	17.25%
3	长沙汇能	264.2906	264.2906	12.40%
4	刘刚	224.9190	224.9190	10.55%
5	谭兴龙	212.0043	212.0043	9.94%
6	冠西投资	198.2000	198.2000	9.30%
7	贯丰投资	99.1000	99.1000	4.64%
8	长沙汇德	86.0000	86.0000	4.03%
9	丁灿	61.9375	61.9375	2.91%
10	孙辉伟	58.8406	58.8406	2.76%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1	吴霞	37.1625	37.1625	1.74%
12	罗静玲	30.9688	30.9688	1.45%
合计		2,132.0000	2,132.0000	100.00%

(9) 2012年11月，顶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332万元

2012年11月27日，顶立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132万元增加至2,332万元。本次新增的200万元注册资本由北京富德新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富德投资”）认缴。本次增资价格为6.46元/注册资本。

2012年11月15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闽华兴所（2012）验字N-00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11月15日，顶立有限公司已收到富德投资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富德投资合计出资1,292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2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1,092万元。

2012年11月28日，顶立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3012100000291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顶立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戴煜	490.9028	490.9028	21.05%
2	羊建高	367.6739	367.6739	15.77%
3	汇能投资	264.2906	264.2906	11.33%
4	刘刚	224.9190	224.9190	9.64%
5	谭兴龙	212.0043	212.0043	9.09%
6	富德投资	200.0000	200.0000	8.58%
7	冠西投资	198.2000	198.2000	8.50%
8	贯丰投资	99.1000	99.1000	4.25%
9	汇德投资	86.0000	86.0000	3.69%
10	丁灿	61.9375	61.9375	2.66%
11	孙辉伟	58.8406	58.8406	2.52%
12	吴霞	37.1625	37.1625	1.59%
13	罗静玲	30.9688	30.9688	1.33%
合计		2,332.0000	2,332.0000	100.00%

(10) 2013年12月，顶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661.6万元

2013年12月12日，顶立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332万元增加至2,661.6万元。本次新增的329.6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华菱津杉（湖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菱津杉”）认缴233万元，罗新伟任教15万

元，长沙市科技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风投”）认缴 30 万元，深圳富德泰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懋投资”）认缴 51.6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 10 元/注册资本。

2013 年 12 月 20 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闽华兴所（2013）验字 N-00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12 月 20 日，顶立有限公司已收到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33 万元，其中华菱津杉出资 233 万元，罗新伟出资 15 万元，科技风投出资 30 万元，泰懋投资出资 51.6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13 年 12 月 23 日，顶立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顶立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戴煜	490.9028	490.9028	18.44%
2	羊建高	367.6739	367.6739	13.82%
3	汇能投资	264.2906	264.2906	9.93%
4	刘刚	224.9190	224.9190	8.45%
5	华菱津杉	233.0000	233.0000	8.75%
6	谭兴龙	212.0043	212.0043	7.97%
7	富德投资	200.0000	200.0000	7.51%
8	冠西投资	198.2000	198.2000	7.45%
9	贯丰投资	99.1000	99.1000	3.72%
10	汇德投资	86.0000	86.0000	3.23%
11	丁灿	61.9375	61.9375	2.33%
12	孙辉伟	58.8406	58.8406	2.21%
13	泰懋投资	51.6000	51.6000	1.94%
14	吴霞	37.1625	37.1625	1.40%
15	罗静玲	30.9688	30.9688	1.16%
16	科技风投	30.0000	30.0000	1.13%
17	罗新伟	15.0000	15.0000	0.56%
合 计		2,661.6000	2,661.6000	100.00%

（11）2014 年 4 月，顶立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4 月 20 日，顶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权转让。同日，相关股权转让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名称	对应注册资本（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戴煜	顶立汇智	490.9028	490.9028
2	羊建高		367.6739	367.6738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名称	对应注册资本（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3	谭兴龙		212.0043	212.0043
4	刘刚		112.4595	224.919

2014年4月22日，顶立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30121000002919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顶立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顶立汇智	1,183.0405	1,183.0405	44.45%
2	汇能投资	264.2906	264.2906	9.93%
3	华菱津杉	233.0000	233.0000	8.75%
4	富德投资	200.0000	200.0000	7.51%
5	冠西投资	198.2000	198.2000	7.45%
6	刘刚	112.4595	112.4595	4.23%
7	贯丰投资	99.1000	99.1000	3.72%
8	汇德投资	86.0000	86.0000	3.23%
9	丁灿	61.9375	61.9375	2.33%
10	孙辉伟	58.8406	58.8406	2.21%
11	泰懋投资	51.6000	51.6000	1.94%
12	吴霞	37.1625	37.1625	1.40%
13	罗静玲	30.9688	30.9688	1.16%
14	科技风投	30.0000	30.0000	1.13%
15	罗新伟	15.0000	15.0000	0.56%
合计		2,661.6000	2,661.6000	100.00%

(12) 2015年11月，顶立有限公司原股东股权转让

2015年11月27日，顶立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分别通过内部决策程序，同意将其持有顶立有限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新材”）。

根据2015年11月12日，楚江新材公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楚江新材拟向顶立汇智、冠西投资、贯丰投资、长沙汇能、长沙汇德、富德投资、华菱津杉、泰懋投资、科技风投、刘刚、罗静玲、丁灿、吴霞、孙辉伟、罗新伟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顶立有限100%的股权；并向楚江新材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3,0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

2015年11月11日，中国证监会向楚江新材下发《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顶立有限资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号），核准以发行股份及现金方式购买相关资产的事宜。

顶立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按以下方式和价格向楚江新材转让各自持有的顶立有限全部股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支付金额(元)	股数(股)	现金支付金额(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顶立汇智	19,886.59	17,787,647	3,227.41	23,114.00
2	汇能投资	4,442.61	3,973,711	720.99	5,163.60
3	华菱津杉	2,730.00	2,441,860	1,820.00	4,550.00
4	富德投资	2,343.12	2,095,813	1,562.08	3,905.20
5	冠西投资	2,324.40	2,079,069	1,549.60	3,874.00
6	刘刚	1,319.76	1,180,465	879.84	2,199.60
7	贯丰投资	1,160.64	1,038,139	773.76	1,934.40
8	汇德投资	1,445.12	1,292,593	234.48	1,679.60
9	丁灿	726.96	650,232	484.64	1,211.60
10	孙辉伟	689.52	616,744	459.68	1,149.20
11	泰懋投资	605.28	541,395	403.52	1,008.80
12	吴霞	436.80	390,697	291.20	728.00
13	罗静玲	361.92	323,720	241.28	603.20
14	科技风投	352.56	315,348	235.04	587.60
15	罗新伟	174.72	156,279	116.48	291.20
合 计		39,000.00	34,883,712	13,000.00	52,000.00

本次变更完成后，顶立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楚江新材	2,661.60	2,661.60	100.00%
	合 计	2,661.60	2,661.60	100.00%

(13) 2021 年 7 月，顶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3,726.2440 万元

2021 年 7 月 23 日，顶立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661.60 万元增至 3,726.2440 万元。本次新增的 1,064.6440 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戴煜、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国家产业投资基金”）、顶立汇能、顶立汇德、顶立汇合、长沙工善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工善一号”）、湖南省财信精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财信精益”）、芜湖森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芜湖森海”）、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证投资”）、共青城工善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共青城惠华启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工善二号）认购。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增资金额(万元)	增资价格(元/注册资本)
1	戴煜	220.3435	6,167.4146	27.99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增资金额(万元)	增资价格(元/注册资本)
2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242.2954	6,781.8482	27.99
3	顶立汇能	190.1150	2,209.1363	11.62
4	顶立汇德	114.0690	3,192.7914	27.99
5	工善一号	114.0690	3,192.7913	27.99
6	财信精益	83.8405	2,346.6956	27.99
7	顶立汇合	38.0230	1,064.2638	27.99
8	芜湖森海	38.0230	1,064.2638	27.99
9	航证投资	17.8635	499.9994	27.99
10	工善二号	6.0021	167.9988	27.99
合计		1,064.6440	26,687.2032	

2021年8月4日，湖南湘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湘军验字D[2021]005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1年7月31日，顶立有限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64.644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21年7月30日，顶立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市工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顶立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楚江新材	2,661.60	2,661.60	71.4285%
2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242.2954	242.2954	6.5024%
3	戴煜	220.3435	220.3435	5.9133%
4	顶立汇能	190.1150	190.1150	5.1021%
5	顶立汇德	114.0690	114.0690	3.0612%
6	工善一号	114.0690	114.0690	3.0612%
7	财信精益	83.8405	83.8405	2.2500%
8	顶立汇合	38.0230	38.0230	1.0204%
9	芜湖森海	38.0230	38.0230	1.0204%
10	航证投资	17.8635	17.8635	0.4794%
11	惠华启复	6.0021	6.0021	0.1611%
合计		3,726.2440	3,726.2440	100.00%

(14) 2022年7月，顶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989.2752万元

2022年7月28日，顶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726.2440万元增至3,989.2752万元。本次新增的263.0312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嘉兴国仪二号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仪二号”）、合肥中安海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安海通”）、长沙经开东方鑫业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以下简称“东方鑫业”)、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高新创投”)、湖南五矿高创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五矿高创”)、北京高新创投中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北京高新”)、陈才认购。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增资金额(万元)	增资价格(元/注册资本)
1	高新创投	79.8559	3,215.00	40.26
2	东方鑫业	45.9627	1,850.46	40.26
3	五矿高创	40.1143	1,615.00	40.26
4	中安海通	38.0000	1,529.88	40.26
5	国仪二号	38.0000	1,529.88	40.26
6	北京高新	13.2390	533.00	40.26
7	陈才	7.8593	316.42	40.26
合 计		263.0312	10,589.64	

2022年7月29日，顶立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市工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顶立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楚江新材	2,661.60	2,661.60	66.7189%
2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242.2954	242.2954	6.0737%
3	戴煜	220.3435	220.3435	5.5234%
4	顶立汇能	190.1150	190.1150	4.7657%
5	顶立汇德	114.0690	114.0690	2.8594%
6	工善一号	114.0690	114.0690	2.8594%
7	财信精益	83.8405	83.8405	2.1016%
8	高新创投	79.8559	79.8559	2.0018%
9	东方鑫业	45.9627	45.9627	1.1522%
10	五矿高创	40.1143	40.1143	1.0056%
11	顶立汇合	38.0230	38.0230	0.9531%
12	芜湖森海	38.0230	38.0230	0.9531%
13	中安海通	38.0000	38.0000	0.9526%
14	国仪二号	38.0000	38.0000	0.9526%
15	航证投资	17.8635	17.8635	0.4478%
16	北京高新	13.2390	13.2390	0.3319%
17	陈才	7.8593	7.8593	0.1970%
18	惠华启复	6.0021	6.0021	0.1505%
合 计		3,989.2752	3,989.2752	100.00%

2022年7月30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2]610Z001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2年7月28日，顶立有限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63.0312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15）公司股改

2022年10月，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会议决议，将公司名称由“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2】610Z0166号《审计报告》，决定以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789,739,861.59元，按1:0.0505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份3,989.2752万股，每股面值1元，超出面值的净资产余额749,847,109.59元作为资本公积。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3,989.2752万元，股份数为3,989.2752万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各自在有限公司出资额所对应的净资产认购股份公司股份，按原持有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持有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发起人姓名（名称）、持股数量及比例、出资方式如下：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楚江新材	2,661.60	66.7189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242.2954	6.0737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戴煜	220.3435	5.5234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顶立汇能	190.115	4.7657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顶立汇德	114.069	2.8594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工善一号	114.069	2.8594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财信精益	83.8405	2.1016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高新创业	79.8559	2.0018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东方鑫业	45.9627	1.1522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五矿高创	40.1143	1.0056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顶立汇合	38.023	0.9531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芜湖森海	38.023	0.9531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国仪二号	38	0.9526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中安海通	38	0.9526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航证投资	17.8635	0.4478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北京高新	13.239	0.3319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陈才	7.8593	0.197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惠华启复	6.0021	0.1505	净资产	2022年11月3日
合 计	3,989.2752	100.00		

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3,989.2752万元,各股东出资方式为净资产,计入股本39,892,752.00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以上出资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610Z0019号验资报告。

1.3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3.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1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科顶立	100%
2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顶立智能	100%

1.3.2 本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范围的变化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变化原因
1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顶立智能	新设全资子公司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3.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种类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期末金额或本年变动金额 ≥ 540 万元人民币

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3.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6.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7.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7.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7.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7.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7.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

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7.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7.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7.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7.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7.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

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8.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8.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10.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10.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11 金融工具

3.11.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11.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1.3 金融负债的分类

-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3.11.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3.10.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3.11.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3.11.6 金融工具的计量（续）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11.7 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租赁应收款。

(3)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

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5)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除信用风险小的银行外，承兑人为其他银行应与“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划分相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非金融机构，应与“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划分相同

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对单项金额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将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的应收款项作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将已受到信用证保证担保的应收款项组合作为受到担保的应收款项组合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30
3-4 年（含 4 年）	50
4-5 年（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组合 2：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款项确信可以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收到担保的应收款项确信可以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 3.11.7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对单项金额单独测试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对单项金额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将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的应收款项作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组合。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本公司依据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即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组合 2：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30
3-4 年（含 4 年）	50
4-5 年（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组合 3：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款项确信可以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6) 长期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将按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在 1 年以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的应收款项在长期应收款核算。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约定的收款期满日为账龄计算的起始日，长期应收款应转入应收账款，按应收款项的减值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3.11.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3.11.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3.11.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3.1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执行的应收款项政策请见3.10中本公司执行的金融工具政策。

3.13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3.14 存货

3.14.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4.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14.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3.14.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4.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15 合同资产

3.15.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和产品质保金来确认合同资产。

3.16 合同成本

3.16.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期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

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16.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16.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7 持有待售资产

3.17.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17.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18 长期应收款

见 3.11 中本公司执行的金融工具政策

3.19 长期股权投资

3.19.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9.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9.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19.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

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19.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时的留存收益。

3.19.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19.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19.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u>类别</u>	<u>预计使用寿命(年)</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摊销)率(%)</u>
建筑物	20-40	5.00	2.38 至 4.75
土地使用权	30-50	-	2.00 至 3.33

3.21 固定资产

3.21.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21.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u>类别</u>	<u>折旧方法</u>	<u>折旧年限(年)</u>	<u>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6.33%-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3.2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2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24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3.24.1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3.24.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24.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25 无形资产

3.25.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和计算机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0–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25.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26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2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性质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浏阳厂房改造	直线法	2.33
车棚升级及展厅装修	直线法	4.75
星沙基地零星工程	直线法	5.00

3.28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29 职工薪酬

3.29.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29.2 离职后福利

3.29.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29.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28. 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 29.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30 租赁负债

3.30.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3.30.1.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3.30.1.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 1) 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 2) “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 3) “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 4) “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 5) 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30.3 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31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32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3.32.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3.32.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32.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3.32.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3.33 收入

3.33.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3.33.1.1 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33.1.2 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

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3.33.1.3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3.33.1.3.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主要为热工、热处理装备，根据具体销售合同约定，按以下两种方式确认销售收入。

承担安装调试义务：依据客户验收人员签字/盖章的《产品验收报告》确认收入，《产品验收报告》的验收时间点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不承担安装调试义务：①内销：在本公司将产品交于客户，根据客户指定人员签收后确认收入，签收单的签收时间点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②外销：本公司将产品运输到合同约定地点，在本公司完成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后确认收入，报关单的时间点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3.34 政府补助

3.3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3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34.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34.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34.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之外，对于其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前述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36 租赁

3.36.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3.36.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3.36.4.1 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

3.36.4.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36.4.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6.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3.36.5.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36.5.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6.6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租赁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3.36.7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3.36.7.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3.10 金融工具”。

3.36.7.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3.39.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3.10 金融工具”。

3.37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38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38.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应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核算无重大影响。

3.38.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房屋租赁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顶立科技公司	15%
中科顶立	25%
顶立智能	25%

4.2 税收优惠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湖南省 2018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顶立科技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取得编号 GR20184300075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21 年内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收到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3000422，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8 日，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规定，顶立科技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连续三年内，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政策，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5,651.31	37,155.35
银行存款	474,704,341.61	374,381,656.31
其他货币资金	24,516,860.96	90,174,852.30
合计	499,246,853.88	464,593,663.96

5.1.1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323,280.96	61,236,867.17
保函保证金	3,193,580.00	12,149,000.00
定期存款		16,788,985.13
合计	24,516,860.96	90,174,852.30

5.1.2 使用受限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 5.47

5.2 应收票据

5.2.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6,044,324.01	1,802,216.20	34,242,107.81
商业承兑汇票	3,291,383.77	164,569.19	3,126,814.58
小计	39,335,707.78	1,966,785.39	37,368,922.39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0,951,727.02	2,047,586.35	38,904,140.67
商业承兑汇票	2,146,165.00	107,308.25	2,038,856.75
小计	43,097,892.02	2,154,894.60	40,942,997.42

5.2.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年12月31日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335,707.78	100.00	1,966,785.39	5.00	37,368,922.39
合计	39,335,707.78	100.00	1,966,785.39	5.00	37,368,922.39

2022年12月31日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097,892.02	100.00	2,154,894.60	5.00	40,942,997.42
合计	43,097,892.02	100.00	2,154,894.60	5.00	40,942,997.42

5.2.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6,044,324.01	1,802,216.20	5.00
商业承兑汇票	3,291,383.77	164,569.19	5.00
小计	39,335,707.78	1,966,785.39	5.00

2022年12月31日

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40,951,727.02	2,047,586.35	5.00
商业承兑汇票	2,146,165.00	107,308.25	5.00
小计	43,097,892.02	2,154,894.60	5.00

5.2.2.2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3年12月31日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2,154,894.60	-188,109.21				1,966,785.39
合计	2,154,894.60	-188,109.21				1,966,785.39

5.2.3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023年12月31日

种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280,670.62
合计	16,280,670.62

5.2.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23年12月31日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745,441.54
合计		9,745,441.5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 597, 440. 10
合 计		25, 597, 440. 10

5.3 应收账款

5.3.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97, 584, 379. 71	69, 819, 016. 58
1-2 年(含 2 年)	30, 330, 855. 70	38, 930, 052. 69
2-3 年(含 3 年)	17, 490, 082. 52	14, 405, 515. 57
3-4 年(含 4 年)	9, 818, 910. 77	3, 611, 145. 62
4-5 年(含 5 年)	1, 630, 300. 46	3, 346, 987. 11
5 年以上	11, 507, 129. 90	16, 396, 049. 00
小 计	168, 361, 659. 06	146, 508, 766. 57
减: 坏账准备	30, 667, 737. 98	32, 964, 878. 49
合 计	137, 693, 921. 08	113, 543, 888. 08

5.3.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 223, 210. 52	7. 85	11, 390, 710. 52	86. 14	1, 832, 500. 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 138, 448. 54	92. 15	19, 277, 027. 46	12. 43	135, 861, 421. 08
合 计	168, 361, 659. 06	100. 00	30, 667, 737. 98	18. 22	137, 693, 921. 0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 845, 281. 65	11. 50	16, 845, 281. 65	100. 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 663, 484. 92	88. 50	16, 119, 596. 84	12. 43	113, 543, 888. 08
合 计	146, 508, 766. 57	100. 00	32, 964, 878. 49	22. 50	113, 543, 888. 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按单位）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西能丰再生物资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3,665,000.00	1,832,500.00	5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鸡西浩市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301,300.00	3,301,3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安化科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67,107.00	1,367,107.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云海腾集团有限公司	690,000.00	69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上海盛大历创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655,000.00	655,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440,300.00	440,3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霍尼韦尔（马来西亚）公司	362,634.24	362,634.24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保山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山西三元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238,999.29	238,999.29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沈阳宇恒碳纤维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山东力特佳盟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6,200.00	36,2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昆山米泰克精密电子组件有限公司	28,000.00	28,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重庆市河海碳素制品有限公司	27,000.00	27,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浙江司泰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其他金额较小企业汇总	71,669.99	71,669.99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合 计	13,223,210.52	11,390,710.52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7,583,569.80	4,879,178.49	5.00
1-2 年(含 2 年)	21,201,555.70	2,120,155.57	10.00
2-3 年(含 3 年)	17,405,082.52	5,221,524.76	30.00
3-4 年(含 4 年)	4,871,803.77	2,435,901.89	50.00
4-5 年(含 5 年)	1,630,300.46	1,304,240.37	80.00
5 年以上	3,316,026.38	3,316,026.38	100.00
合 计	146,008,338.63	19,277,027.46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9,354,141.03	2,467,707.05	5.00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含 2 年)	38,930,052.69	3,893,005.27	10.00
2-3 年(含 3 年)	13,031,515.57	3,909,454.67	30.00
3-4 年(含 4 年)	2,996,145.62	1,498,072.81	50.00
4-5 年(含 5 年)	2,676,987.11	2,141,589.69	80.00
5 年以上	2,209,767.35	2,209,767.35	100.00
合计	109,198,609.37	16,119,596.84	—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9,130,109.91			20,464,875.55		
合计	9,130,109.91	—		20,464,875.55	—	

5.3.3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45,281.65	176,046.72	1,341,893.00	5,951,224.85	1,662,500.00	11,390,710.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19,596.84	4,124,910.52	—	645,909.64	-321,570.26	19,277,027.46
小计	32,964,878.49	4,300,957.24	1,341,893.00	6,597,134.49	1,340,929.74	30,667,737.98

其中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浙江恒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0,000.00	670,00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预计回款难度大
保山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615,000.00	615,000.00	期限内质保金正常收回	预计回款难度大
湖南大学	50,000.00	50,000.00	账龄较长，多次催促收回	预计回款难度大
安化科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893.00	6,893.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预计回款难度大
合计	1,341,893.00	1,341,893.00	—	—

5.3.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湘桂和机械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1,958,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杭州科百特金属过滤器有限公司	货款	1,258,000.00	协议终止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平顺县西沟龙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675,000.00	涉诉，且无法执行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大连理工高邮研究院有限公司	货款	341,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四川创越炭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334,000.00	公司破产清算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俄罗斯(TyazhMetProm)	货款	304,809.64	拟支付增量成本大于欠款	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审批	否
世泰科江钨特种钨(赣州)有限公司	货款	296,710.05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江西博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214,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南昌大学(宜春)锂电及新能源汽车研究院	货款	210,900.00	公司注销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上海宏特新型碳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200,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邯郸市德器金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96,000.00	公司清算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兴和县木子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50,000.00	涉诉，且无法执行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四川晶蓝宝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89,000.00	拟支付增量成本大于欠款	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审批	否
河南飞林奇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56,950.00	涉诉，且无法执行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洛阳鹏飞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53,300.6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深圳市川龄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53,120.00	公司吊销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四川盛马粉末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50,854.7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江苏琨玉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42,500.00	拟支付增量成本大于欠款	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审批	否
辽源市恒发碳纤维有限公司	货款	33,029.5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泰坦(河南)特种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32,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重庆市宏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货款	15,000.00	公司注销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上海电科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11,600.00	公司注销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安徽白兔湖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9,200.00	协议终止	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审批	否
深圳科雷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760.00	公司注销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世泰科特种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货款	400.00	拟支付增量成本大于欠款	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审批	否
合 计	——	6,597,134.49	——	——	——

5.3.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	13,095,859.14	-	13,095,859.14	6.16	654,792.96
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719,879.49	825,000.00	13,544,879.49	6.37	1,949,541.28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9,129,300.00	2,240,000.00	11,369,300.00	5.35	-
客户13	8,935,500.00	1,759,500.00	10,695,000.00	5.03	534,750.00
中南大学	6,681,966.07	1,692,000.00	8,373,966.07	3.94	1,168,440.00
合计	50,562,504.70	6,516,500.00	57,079,004.70	26.85	4,307,524.24

5.4 应收款项项融资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61,671,697.26	32,197,602.18
合计	61,671,697.26	32,197,602.18

5.4.1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362,934.55
合计	57,362,934.55

5.4.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90,800.07	
合计	11,890,800.07	

5.4.3 应收票据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671,697.26	100.00			61,671,697.26
其中：组合1	61,671,697.26	100.00			61,671,697.26
合计	61,671,697.26	100.00			61,671,697.26

续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197,602.18	100.00			32,197,602.18
其中：组合 1	32,197,602.18	100.00			32,197,602.18
合 计	32,197,602.18	100.00			32,197,602.18

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名 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61,671,697.26		
合计	61,671,697.26		

5.5 预付款项

5.5.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940,560.52	88.75
1-2 年（含 2 年）	1,299,646.37	10.55
2-3 年（含 3 年）	7,575.62	0.06
3 年以上	79,410.69	0.64
合 计	12,327,193.20	1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0,624,656.20	97.58
1-2 年（含 2 年）	432,674.61	2.05
2-3 年（含 3 年）	12,950.00	0.06
3 年以上	66,460.69	0.31
合 计	21,136,741.50	100.00

5.5.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合计数的比例 (%)
宝鸡市钛程金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732,103.79	22.16
成都华科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1,757,500.00	14.26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合计数的比例 (%)
湖南五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70,000.00	11.92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721,870.18	5.86
河南五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5,110.13	5.48
合 计	7,356,584.10	59.68

5.6 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9,345,333.45	13,499,650.35
合 计	9,345,333.45	13,499,650.35

5.6.1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利息	-	-
合 计	-	-

5.6.2 其他应收款项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7,103,498.29	13,094,085.84
1-2 年(含 2 年)	1,983,412.66	966,347.70
2-3 年(含 3 年)	664,616.70	775,845.21
3-4 年(含 4 年)	690,345.21	277,672.00
4-5 年(含 5 年)	277,672.00	139,825.00
5 年以上	2,761,308.54	2,836,696.04
小 计	13,480,853.40	18,090,471.79
减：坏账准备	4,135,519.95	4,590,821.44
合 计	9,345,333.45	13,499,650.35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8,328,419.50	12,580,340.63
往来款	4,185,915.69	4,484,544.18
其他	613,909.95	646,540.79
代扣代缴	936.00	1,627.43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借支	351,672.26	377,418.76
小 计	13,480,853.40	18,090,471.79
减：坏账准备	4,135,519.95	4,590,821.44
合 计	9,345,333.45	13,499,650.35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18,206.24	3.10	418,206.2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3,062,647.16	96.90	3,717,313.71	28.46	9,345,333.45
合 计	13,480,853.40	100.00	4,135,519.95	30.68	9,345,333.4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23,206.24	4.55	823,206.2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7,267,265.55	95.45	3,767,615.20	21.82	13,499,650.35
合 计	18,090,471.79	100.00	4,590,821.44	25.38	13,499,650.3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34,041.07	3,133,574.13		823,206.24	4,590,821.44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本期：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526,620.44	526,620.44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47,754.29	-298,055.78	-	-50,301.49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405,000.00	-405,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55,174.92	3,362,138.79	418,206.24	4,135,519.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绵阳人众仁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	27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纽曼和瑞微波技术有限公司	114,000.00	11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株洲市嘉伟不锈钢有限公司	27,365.81	27,365.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沙力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4,690.00	4,6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沙市超帆机电贸易有限公司	2,150.43	2,150.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418,206.24	418,206.24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7,103,498.29	355,174.92	5.00
1-2 年（含 2 年）	1,983,412.66	198,341.27	10.00
2-3 年（含 3 年）	664,616.70	199,385.01	30.00
3-4 年（含 4 年）	690,345.21	345,172.61	50.00
4-5 年（含 5 年）	7,672.00	6,137.60	80.00
5 年以上	2,613,102.30	2,613,102.30	100.00
合 计	13,062,647.16	3,717,313.71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680,821.52	634,041.07	5.00
1-2 年 (含 2 年)	966,347.70	96,634.77	10.00
2-3 年 (含 3 年)	775,845.21	232,753.56	30.00
3-4 年 (含 4 年)	7,672.00	3,836.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139,825.00	111,860.00	80.00
5 年以上	2,688,489.80	2,688,489.80	100.00
合 计	17,259,001.23	3,767,615.20	—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	-	-	8,264.32	-	-
合 计	-	-	-	8,264.32	-	—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23,206.24	-	-	-405,000.00	418,206.2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767,615.20	-50,301.49	-	-	3,717,313.71
小 计	4,590,821.44	-50,301.49	-	-405,000.00	4,135,519.95

5.6.2.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John L.Koenig Law LLC	保证金及押金	3,010,147.50	1 年以内(含 1 年)、1-2 年(含 2 年)、5 年以上	22.33	2,544,177.50
西北工业大学	保证金及押金	1,56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2-3 年(含 3 年)、3-4 年(含 4 年)	11.57	388,250.00
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20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8.90	60,000.00
南昌大学	往来款	1,185,310.00	1-2 年(含 2 年)	8.79	118,531.00
北京昌聚为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7.42	50,000.00
合 计	—	7,955,457.50	—	59.01	3,160,958.50

5.7 存货

5.7.1 明细情况

存货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955,988.42	3,540,101.57	29,415,886.85
在产品	113,022,003.47	5,873,397.68	107,148,605.79
库存商品	11,046,354.02	5,732,008.45	5,314,345.57
发出商品	100,135,905.87	1,053,531.65	99,082,374.22
合 计	257,160,251.78	16,199,039.35	240,961,212.43

续

存货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103,113.87	2,643,968.78	24,459,145.09
在产品	88,696,023.53		88,696,023.53
库存商品	13,260,438.44	7,319,767.95	5,940,670.49
发出商品	121,071,611.98	731,361.82	120,340,250.16
合 计	250,131,187.82	10,695,098.55	239,436,089.27

5.7.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643,968.78	896,132.79				3,540,101.57
在产品		5,873,397.68				5,873,397.68
库存商品	7,319,767.95	3,194,431.83		4,782,191.33		5,732,008.45
发出商品	731,361.82	322,169.83				1,053,531.65
合 计	10,695,098.55	10,286,132.13		4,782,191.33		16,199,039.35

5.8 合同资产

5.8.1 合同资产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4,238,697.13	2,199,284.86	42,039,412.27
合 计	44,238,697.13	2,199,284.86	42,039,412.2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35,828,594.84	1,340,929.74	34,487,665.10
合 计	35,828,594.84	1,340,929.74	34,487,665.10

5.8.2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4,238,697.13	100.00	2,199,284.86	4.97	42,039,412.27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2,240,000.00	5.06	-	-	2,240,000.00	
组合 2：账龄组合	41,998,697.13	94.94	2,199,284.86	5.24	39,799,412.27	
合计	44,238,697.13	100.00	2,199,284.86	4.97	42,039,412.27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5,828,594.84	100.00	1,340,929.74	3.74	34,487,665.10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9,010,000.00	25.15	-	-	9,010,000.00	
组合 2：账龄组合	26,818,594.84	74.85	1,340,929.74	5.00	25,477,665.10	
合计	35,828,594.84	100.00	1,340,929.74	3.74	34,487,665.10	

5.8.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变动	
质保金	1,340,929.74	2,199,284.86	-1,340,929.74	2,199,284.86
合计	1,340,929.74	2,199,284.86	-1,340,929.74	2,199,284.86

5.9 持有待售资产

5.9.1 明细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时间安排
待处理资产	2,594,473.19	2,594,473.19	20,000.00	2024 年
合 计	2,594,473.19	2,594,473.19	20,000.00	——

5.9.2 期末持有待售资产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固定资产	2,594,473.19	2,594,473.19	20,000.00	2024 年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合 计	2,594,473.19	2,594,473.19	20,000.00	——

5.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的进项税	867,822.91	147,355.29
预缴税款	—	—
合 计	867,822.91	147,355.29

5.11 长期股权投资

5.11.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570,895.03		6,570,895.03
合 计	6,570,895.03		6,570,895.03

5.11.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小 计					
二、联营企业					
佛山鋆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0,508.53		3,222.05	-26,267.05	
甘肃金川金顶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380,386.50		6,036,714.96	-343,671.54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小 计	6,570,895.03		6,039,937.01	-369,938.59	
合 计	6,570,895.03		6,039,937.01	-369,938.5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金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佛山鋆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1,019.43			
甘肃金川金顶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小计			161,019.43			
合计			161,019.43			

5.12 固定资产

5.12.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291,630,484.61	268,224,246.76
合计	291,630,484.61	268,224,246.76

5.12.2 固定资产情况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2年12月31日	186,486,812.94	111,491,648.87	2,976,969.91	10,831,031.29	311,786,463.01
2. 本期增加金额	8,064,313.56	36,813,681.99	660,257.54	1,099,254.18	46,637,507.27
(1) 购置	2,985,504.58	13,914,383.83	660,257.54	1,099,254.18	18,659,400.13
(2) 在建工程转入	5,078,808.98	22,899,298.16			27,978,107.1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7,675,023.45	856,837.41	157,366.74	8,689,227.60
(1) 处置或报废		7,675,023.45	856,837.41	157,366.74	8,689,227.60
4. 2023年12月31日	194,551,126.50	140,630,307.41	2,780,390.04	11,772,918.73	349,734,742.68
二、累计折旧					
1. 2022年12月31日	14,471,525.98	23,047,570.95	2,304,924.40	3,700,063.83	43,524,085.1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7,362,697.83	8,802,921.01	227,125.55	1,062,899.26	17,455,643.65
(1)计提	7,362,697.83	8,802,921.01	227,125.55	1,062,899.26	17,455,643.65
3.本期减少金额		1,965,237.06	784,559.58	125,674.10	2,875,470.74
(1)处置或报废		1,965,237.06	784,559.58	125,674.10	2,875,470.74
4.2023年12月31日	21,834,223.81	29,885,254.90	1,747,490.37	4,637,288.99	58,104,258.07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38,131.09			38,131.0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38,131.09			38,131.09
4.2023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2,716,902.69	110,745,052.51	1,032,899.67	7,135,629.74	291,630,484.61
2.期初账面价值	172,015,286.96	88,405,946.83	672,045.51	7,130,967.46	268,224,246.76

注:固定资产抵押受限情况见本附注 5.47 抵押受限情况

5.12.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原因
3#试验厂房 10 号车间	12,838,313.22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2,838,313.22	—

5.13 在建工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项目	1,489,749.72	4,921,753.97
合计	1,489,749.72	4,921,753.9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沉积炉项目	395,192.71		395,192.71
设备炉改造	971,047.38		971,047.38
车间设备改造	123,509.63		123,509.63
合计	1,489,749.72	0.00	1,489,749.7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沉积炉项目	4,081,106.73		4,081,106.73
洁净室建设工程	840,647.24		840,647.24
合 计	4,921,753.97		4,921,753.97

5.13.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预算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沉积炉项目	29,460,000.00	4,081,106.73	19,174,308.32	22,860,222.34		395,192.71
星沙区新材料 车间	12,200,000.00		1,472,888.17	1,472,888.17		0.00
洁净室建设工 程	1,000,000.00	840,647.24			840,647.24	0.00
浏阳金阳产业 园-厂房改造	8,430,000.00		35,353.69		35,353.69	0.00
设备炉改造	2,300,000.00		1,754,690.99		783,643.61	971,047.38
车间设备改造	1,000,000.00		123,509.63			123,509.63
外购-2 吨悬臂 吊	40,000.00		39,075.82	39,075.82		0.00
新材料配电房	3,610,000.00		3,605,920.81	3,605,920.81		0.00
星沙区厂房建 设			6,804,018.12		6,804,018.12	0.00
合 计	58,040,000.00	4,921,753.97	33,009,765.55	27,978,107.14	8,463,662.66	1,489,749.72

续

项目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沉积炉项目	78.94	78.94				自有资金
星沙区新材料 车间	12.07	12.07				自有资金
洁净室建设工 程	84.06	84.06				自有资金
浏阳金阳产业 园-厂房改造	0.42	0.42				自有资金
设备炉改造	76.29	76.29				自有资金
车间设备改造	0.08	0.08				自有资金
外购-2 吨悬臂 吊	97.69	97.69				自有资金
新材料配电房	99.89	99.89				自有资金
星沙区厂房建 设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	—				自有资金

5.14 无形资产

5.14.1 无形资产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6,182,133.00	106,503,585.78	4,046,958.69	136,732,677.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94,181.94	11,194,181.94
(1) 购置			11,194,181.94	11,194,181.94
(4)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部分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182,133.00	106,503,585.78	15,241,140.63	147,926,859.41
二、累计摊销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490,674.24	34,542,428.09	904,808.10	38,937,910.43
2. 本期增加金额	872,748.36	10,650,358.58	507,649.93	12,030,756.87
(1) 计提	872,748.36	10,650,358.58	507,649.93	12,030,756.87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部分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363,422.60	45,192,786.67	1,412,458.03	50,968,667.30
三、减值准备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818,710.40	61,310,799.11	13,828,682.60	96,958,192.11
2. 期初账面价值	22,691,458.76	71,961,157.69	3,142,150.59	97,794,767.04

注:无形资产抵押受限情况见本附注 5.47 抵押受限情况

5.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浏阳金阳产业园厂房改造	8,421,677.36	35,353.69	3,624,441.84		4,832,589.21
展厅装修-1	2,362,128.44		472,425.72		1,889,702.72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 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斜角厂房改造工程改造	516,198.63		103,239.72		412,958.91
7#栋南车棚升级改造-2	484,640.80		98,571.00		386,069.80
洁净室建设工程		840,647.24	84,064.74		756,582.50
星沙 3#试验厂房改扩建部分增加楼梯、消防窗、墙板设施项目		651,155.96	75,968.20		575,187.76
7#栋南车棚升级改造-3		638,251.40	111,973.90		526,277.50
7#栋南车棚升级改造-1	285,527.53		58,073.40		227,454.13
星沙宿舍楼家私-1	281,912.84		86,742.48		195,170.36
星沙基地 5#栋 7 车间地坑工程	227,889.92		50,642.16		177,247.76
星沙厂区气棚隔墙工程	168,853.22		37,522.92		131,330.30
星沙 3#栋 12 车间东建厂棚，原木工房改建工程		299,358.72	19,957.24		279,401.48
星沙 3#栋 12 车间燃气工程	148,818.35		29,763.72		119,054.63
仓库平台（38.8 吨）		296,665.49	39,555.36		257,110.13
星沙厂房集中供气管连通工程		262,008.52	26,200.86		235,807.66
金阳宿舍家私	105,168.00		21,033.60		84,134.40
星沙 3#栋 11 车间建来料检验及摆放区工程		209,382.57	24,427.97		184,954.60
星沙 3#栋二楼及 3-4 栋二楼连廊隔墙工程		191,564.22	12,770.96		178,793.26
展厅装修-2		183,401.83	28,958.22		154,443.61
星沙 3#栋 10 车间西边北头设备隔房工程		143,887.16	9,592.48		134,294.68
金阳 10#栋产区夹层展示区		140,262.39	8,250.73		132,011.66
星沙 3#栋 10/11/12 车间隔墙、贴膜工程		139,008.26	16,217.60		122,790.66
星沙 4#栋辅楼一楼增加 KBK 行车及拆墙工程		136,518.35	15,927.17		120,591.18
星沙新木工房改造及 5#栋西南建厂棚工程		124,770.64	8,318.04		116,452.60
零星基建工程	65,146.80		14,477.04		50,669.76
星沙办公楼家私	54,600.00		15,600.00		39,000.00
星沙宿舍楼家私-2	43,050.00		12,600.00		30,450.00
合 计	13,165,611.89	4,292,236.44	5,107,317.07	0.00	12,350,531.26

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5.16.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损失	5,666,955.24	36,770,043.32
可抵扣亏损	116,425.32	465,701.26
股份支付	1,845,301.89	12,302,012.57
资产减值准备	2,825,385.84	18,658,523.03
递延收益	14,849,886.33	88,171,942.21
预计负债	3,563,512.15	23,756,747.66
合 计	28,867,466.77	180,124,970.05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损失	6,076,314.63	39,710,594.53
可抵扣亏损	433,371.56	1,733,486.24
股权激励	980,019.96	6,533,466.42
资产减值准备	1,812,548.90	12,074,159.38
递延收益	14,178,433.06	94,522,887.04
预计负债	1,767,283.88	11,781,892.54
合 计	25,247,971.99	166,356,486.15

5.16.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6,926,984.07	42,873,358.69
合 计	6,926,984.07	42,873,358.6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6,854,378.31	40,013,990.23
合 计	6,854,378.31	40,013,990.23

5.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购买土地款	72,150,600.00	
预付设备款	3,026,791.00	14,971,242.26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75,177,391.00	14,971,242.26

5.18 应付票据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1,473,935.18	67,773,267.17
合计	101,473,935.18	67,773,267.17

5.19 应付账款

5.19.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工程设备款	16,918,542.74	8,107,115.50
应付水电气费		32,826.60
应付货款	46,708,653.44	50,693,696.85
应付运费	548,741.18	1,024,242.98
其他	1,566,159.99	1,916,361.97
合计	65,742,097.35	61,774,243.90

5.19.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67,779.59	诉讼中
湖南蓝天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380,000.00	未结算
湖南警安工程有限公司	326,972.49	质保金, 到期支付
合计	8,574,752.08	—

5.20 合同负债

5.20.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256,153,237.76	242,217,224.39
合计	256,153,237.76	242,217,224.39

5.21 应付职工薪酬

5.21.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1,324,328.79	105,250,475.49	96,372,293.97	30,202,510.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20,683.81	5,320,683.8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五、其他				
合计	21,324,328.79	110,571,159.30	101,692,977.78	30,202,510.31

5.21.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498,495.92	93,367,756.05	84,878,189.06	28,988,062.91
二、职工福利费		4,196,934.20	4,196,934.20	
三、社会保险费		3,079,509.85	3,079,509.85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2,779,292.21	2,779,292.21	
工伤保险费		300,217.64	300,217.64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2,685,528.00	2,685,52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5,832.87	1,920,747.39	1,532,132.86	1,214,447.4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劳务派遣				
合计	21,324,328.79	105,250,475.49	96,372,293.97	30,202,510.31

5.21.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5,091,260.00	5,091,260.00	
二、失业保险费		229,423.81	229,423.81	
合计		5,320,683.81	5,320,683.81	

5.22 应交税费

税种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38,856.66	7,694,739.26
企业所得税	7,524,837.87	8,231.29
房产税	116,364.59	116,374.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334.50	385,600.70
教育费附加	134,146.33	230,714.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188.17	153,930.9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70,297.26	301,228.59
水利基金	41,274.85	142,446.42

税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印花税	78,700.13	77,192.96
其他	51,951.85	48,306.73
合 计	8,994,952.21	9,158,766.31

5.2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10,966,414.83	9,508,542.26
合 计	10,966,414.83	9,508,542.26

5.23.1 其他应付款

5.23.1.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诉讼费	1,160,062.07	-
保证金	1,565,800.00	599,500.00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7,677.07	1,501.99
尚未结算费用	5,449,109.59	5,863,935.02
单位往来	2,598,195.28	2,712,316.56
其他	185,570.82	331,288.69
合 计	10,966,414.83	9,508,542.26

5.22.1.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9	1,716,215.28	未结算
湖南金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结算
湖南合红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1,500.00	未结算
湖南蓝天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未结算
鸣富真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0,000.00	未结算
合 计	2,047,715.28	—

5.24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销项税	20,045,938.58	15,922,407.27
已背书未到期的汇票	9,745,441.54	25,744,910.70
合 计	29,791,380.12	41,667,317.97

5.25 预计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3,756,747.66	按销售收入计提
合 计	23,756,747.6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1,781,892.54	按销售收入计提
合 计	11,781,892.54	

5.26 递延收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4,522,887.04	32,842,022.62	39,192,967.45	88,171,942.21	财政拨款
合 计	94,522,887.04	32,842,022.62	39,192,967.45	88,171,942.2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001 项目	1,575,000.00			540,000.00
(重大专项-子项一) 纳米碳化钨/钴复合材料制备技术及产业化成套装备研制	767,500.28			306,999.96
(重大专项-子项二) 纳米结构硬质合金制备技术研究	355,000.28			141,999.96
(重大专项-子项三) 纳米钨基再制造材料和钢铁轧辊表面强化应用技术研究	217,500.00			87,000.00
大尺寸、异型碳纤维复合材料构件热近净成形数字化车间	1,465,681.66			266,408.40
006 项目	316,666.94			99,999.96
007 项目	422,500.27			129,999.96
纳米钨基材料关键技术国际合作研究与产业化	100,000.28			39,999.96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资金	210,000.00			60,000.00
2015 年度第五批科技(工业)计划项目资金-碳纤维复合材料智能化热工装备	153,333.58			39,999.96
011 项目	10,395,166.59			1,286,000.04
长沙市 2017 年度第三批科技计划项目(重大专项)	2,125,000.00			300,000.00
金属 3D 打印粉体材料及制品生产线项目	3,691,919.27			521,212.08
015 项目	808,333.33			99,999.97
017 项目	6,986,939.27			864,363.72

项目	2022年12月 31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超高温特种热工装备产品绿色设计平台	8,547,652.11			1,029,913.08
面向工程领域的金属和高分子增材制造材料及装备关键技术	3,128,888.90			284,444.40
典型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综合验证平台研发	3,300,000.00			3,300,000.00
难熔金属废料高效回收与清洁提取技术及装备	2,209,000.00	11,000.00		570,000.00
2019年度第一批山西省揭榜招标项目	918,010.00			
高值汽车零部件类固废绿色清洗-精密增材-智能检测再制造技术及装备	1,300,000.00			1,300,000.00
高纯石墨高温纯化技术研究	1,000,000.00			
(课题四)废线路板低温热解协同自热回用技术	860,000.00			860,000.00
(课题五)油气定向捕集分离与有害元素深度脱除技术	733,000.00			733,000.00
人才公寓租赁住房奖补资金	3,832,905.37			134,487.93
039项目	4,725,000.00			4,725,000.00
040项目	1,458,333.35			99,999.96
特种智能热工装备设计制造一体化集成与应用	1,360,666.67			104,000.02
智能热工装备及特种复合材料产业化	2,050,000.00			
小型农村生活垃圾热处理关键技术与成套装备研发及示范	75,000.00			
048项目	14,800,000.00			14,800,000.00
高性能碳材料专用特种智能热工装备产业化项目	1,500,000.00			68,571.44
“100个重大产品创新项目”验收奖励-超高温特种热工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1,263,888.89			86,666.65
4D打印AlON/AlN陶瓷粉末及制品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000,000.00			
2022年省级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第三代SiC/GaN半导体用关键材料与装备核心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6,000,000.00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和器件及装备关键技术高价值专利组合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2021年度湖南省企业科技创新团队支持计划	500,000.00	500,000.00		
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	2,220,000.00			
第三代宽禁带半导体SiC单晶用高纯碳基材料关键技术研究和产业化项目	850,000.00	500,000.00		
航天航空超高温复合材料用关键热工装备技术研究与应用	600,000.0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2021年度企业研发财政奖补资金(第一批)		1,241,100.00		1,241,100.00
2022年长沙市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394,000.00		394,000.00
2022年度第八批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160,000.00		
区块链-供应链协同-工业互联网项目		1,307,040.00		
2022长沙市小荷人才项目		200,000.00		
2021年度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605,300.00		605,300.00
2023年度园区企业上市(挂牌)补助		1,500,000.00	1,500,000.00	
YF. 22. 0011 项目		2,678,400.00		
088项目		3,900,000.00		
2022年“原地倍增”专项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上市支持奖励资金		3,127,393.00		
保费扶持及融资贴息		22,500.00		22,500.00
单晶金刚石第四代半导体衬底及其装备研制		160,000.00		
废旧动力电池预处理全流程高质利用技术及成套设备研发与产业化		94,339.62		
落地投资补贴		16,240,950.00		
合计	94,522,887.04	32,842,022.62	1,500,000.00	36,042,967.45

续

项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001项目			1,035,000.00	资产相关
(重大专项-子项一) 纳米碳化钨/钴复合材料制备技术及产业化成套装备研制			460,500.32	资产相关
(重大专项-子项二) 纳米结构硬质合金制备技术研究			213,000.32	资产相关
(重大专项-子项三) 纳米钨基再制造材料和钢铁轧辊表面强化应用技术研究			130,500.00	资产相关
大尺寸、异型碳纤维复合材料构件热近净成形数字化车间			1,199,273.26	资产相关
006项目			216,666.98	资产相关
007项目			292,500.31	资产相关
纳米钨基材料关键技术国际合作研究与产业化			60,000.32	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能力建设项目资金			15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年度第五批科技(工业)计划项目资金-碳纤维复合材料智能化热工装备			113,333.62	资产相关
011项目			9,109,166.55	资产相关
长沙市2017年度第三批科技计划项目(重大专项)			1,825,000.00	资产相关
金属3D打印粉体材料及制品生产线项目			3,170,707.19	资产相关
015项目			708,333.36	资产相关
017项目			6,122,575.55	资产相关
超高温特种热工装备产品绿色设计平台			7,517,739.03	资产相关
面向工程领域的金属和高分子增材制造材料及装备关键技术			2,844,444.50	资产相关
典型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综合验证平台研发			0.00	收益相关
难熔金属废料高效回收与清洁提取技术及装备	-1,650,000.00		0.00	收益相关
2019年度第一批山西省揭榜招标项目			918,010.00	收益相关
高值汽车零部件类固废绿色清洗-精密增材-智能检测再制造技术及装备			0.00	收益相关
高纯石墨高温纯化技术研究			1,000,000.00	收益相关
(课题四)废线路板低温热解协同自热回用技术			0.00	收益相关
(课题五)油气定向捕集分离与有害元素深度脱除技术			0.00	收益相关
人才公寓租赁住房奖补资金			3,698,417.44	资产相关
039项目			0.00	收益相关
040项目			1,358,333.39	资产相关
特种智能热工装备设计制造一体化集成与应用			1,256,666.65	资产相关
智能热工装备及特种复合材料产业化			2,050,000.00	资产相关
小型农村生活垃圾热处理关键技术与成套装备研发及示范			75,000.00	收益相关
048项目			0.00	收益相关
高性能碳材料专用特种智能热工装备产业化项目			1,431,428.56	资产相关
“100个重大产品创新项目”验收奖励-超高温特种热工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1,177,222.24	资产相关
4D打印AION/AIN陶瓷粉末及制品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000,000.00	收益相关
2022年省级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0.00	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第三代SiC/GaN半导体用关键材料与装备核心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6,000,000.00	收益相关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和器件及装备关键技术高价值专利组合项目			0.00	收益相关
2021年度湖南省企业科技创新团队支持计划			1,000,000.00	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			2,220,000.00	收益相关
第三代宽禁半导体SiC单晶用高纯碳基材料关键技术研究和产业化项目			1,350,000.00	收益相关
航天航空超高温复合材料用关键热工装备技术研究与应用			600,000.00	收益相关
2021年度企业研发财政奖补资金(第一批)			0.00	收益相关
2022年长沙市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0.00	收益相关
2022年度第八批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160,000.00	收益相关
区块链-供应链协同-工业互联网项目			1,307,040.00	资产相关
2022长沙市小荷人才项目			200,000.00	收益相关
2021年度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0.00	收益相关
2023年度园区企业上市(挂牌)补助			0.00	收益相关
YF.22.0011项目			2,678,400.00	收益相关
088项目			3,900,000.00	资产相关
2022年“原地倍增”专项资金			0.00	收益相关
上市支持奖励资金			3,127,393.00	收益相关
保费扶持及融资贴息			0.00	收益相关
单晶金刚石第四代半导体衬底及其装备研制			160,000.00	收益相关
废旧动力电池预处理全流程高质利用技术及成套设备研发与产业化			94,339.62	收益相关
落地投资补贴			16,240,950.00	资产相关
合计	0.00	-1,650,000.00	88,171,942.21	——

5.27 实收资本(股本)

2023年12月31日

投资者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6,616,000.00	66.73			26,616,000.00	66.73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178,635.00	0.45			178,635.00	0.45
长沙工善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690.00	2.86			1,140,690.00	2.86
芜湖森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80,230.00	0.95			380,230.00	0.95
共青诚惠华启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60,021.00	0.15			60,021.00	0.15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422,954.00	6.07			2,422,954.00	6.07
长沙顶立汇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690.00	2.86			1,140,690.00	2.86
长沙顶立汇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1,150.00	4.77			1,901,150.00	4.77
长沙顶立汇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230.00	0.95			380,230.00	0.95
湖南省财信精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8,405.00	2.10			838,405.00	2.10
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98,559.00	2.00			798,559.00	2.00
北京高创投中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2,390.00	0.33			132,390.00	0.33
嘉兴国仪二号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000.00	0.95			380,000.00	0.95
长沙经开东方鑫业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9,627.00	1.15			459,627.00	1.15
合肥中安海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000.00	0.95			380,000.00	0.95
湖南五矿高创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1,143.00	1.01			401,143.00	1.01
戴煜	2,203,435.00	5.52			2,203,435.00	5.52
陈才	78,593.00	0.20			78,593.00	0.20
合计	39,892,752.00	100.00			39,892,752.00	100.00

5.28 资本公积

2023年12月31日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47,990,794.79			747,990,794.79
其他资本公积	6,533,466.42	5,768,546.15		12,302,012.57
合计	754,524,261.21	5,768,546.15		760,292,807.36

注：本公司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5,768,546.15元，主要为：

(1) 本公司本期股权激励金额5,599,546.15元。

(2) 母公司楚江新材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本期股权激励金额169,000.00元。

5.29 专项储备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1,894,454.86	2,248,086.72	76,288.02	4,066,253.56
合计	1,894,454.86	2,248,086.72	76,288.02	4,066,253.56

5.30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6,589.06	12,860,518.75		13,037,107.81
合计	176,589.06	12,860,518.75		13,037,107.81

5.3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813,793.52	280,853,749.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5,002,557.24	-3,261,573.5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811,236.28	277,592,175.94
加: 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170,817.57	62,626,849.7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860,518.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12,407,789.3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121,535.10	27,811,236.28

5.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5,432,334.29	378,332,493.15
其他业务	7,629,712.28	3,609,679.24
合计	643,062,046.57	381,942,172.39

续

项目	2022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9,678,752.62	273,998,635.46
其他业务	6,958,113.72	3,706,949.11
合计	456,636,866.34	277,705,584.57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2023年12月31日

产品名称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碳陶热工装备	396,813,093.87	241,655,200.11
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	119,833,038.84	71,440,442.57
粉冶环保热工装备	64,193,135.15	50,179,295.68
其他	54,593,066.43	15,057,554.79
合 计	635,432,334.29	378,332,493.1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名称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碳陶热工装备	329,433,908.87	192,756,005.39
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	78,026,153.41	48,968,725.30
粉冶环保热工装备	35,632,354.51	26,447,357.26
其他	6,586,335.83	5,826,547.51
合 计	449,678,752.62	273,998,635.46

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名称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65,669,026.68	10.21
客户 28	44,341,097.31	6.90
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	40,748,402.69	6.34
湖南世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33,876,106.20	5.27
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4,292,035.50	3.78
合 计	208,926,668.38	32.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名称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80,993,406.20	17.74
佛山绿动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23,628,318.58	5.17
客户 2	21,482,898.98	4.70
客户 3	19,735,094.77	4.32
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574,564.59	2.97

客户名称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
合 计	159,414,283.12	34.90

5.3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房产税	1,559,781.89	1,556,867.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4,788.92	929,170.60
土地使用税	669,149.55	559,779.60
教育费附加	855,519.30	556,856.28
地方教育附加	570,224.93	371,358.82
水利基金	303,618.53	268,593.47
印花税	405,125.67	307,214.17
车船税	6,271.92	6,616.08
其他	6,011.18	6,155.52
合 计	5,800,491.89	4,562,611.74

5.34 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质保费	21,867,239.86	16,601,849.32
保外维修费	4,710,250.71	1,409,899.09
职工薪酬	6,406,533.34	5,491,927.95
招待费用	2,132,271.45	844,703.43
广告宣传费	1,537,191.36	684,661.17
差旅交通费	1,705,138.64	665,714.54
办公费	879,724.74	343,927.07
招标投标费	2,068,008.53	2,105,400.87
折旧费	12,914.28	607,772.23
其他	1,092,580.15	1,916,864.84
合 计	42,411,853.06	30,672,720.51

5.35 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3,486,764.85	18,787,226.08
折旧摊销	4,324,031.48	4,411,786.23
股份支付	3,883,102.43	3,007,314.83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福利费	3,892,851.69	3,444,375.19
中介机构费	7,187,125.93	4,773,081.58
修理费	3,498,193.45	2,686,058.24
安全生产费	2,360,055.69	2,045,117.14
质量成本	1,459,700.61	1,188,864.23
劳务费	1,452,276.81	976,867.80
招待费	925,734.24	1,017,491.97
办公费	2,358,334.31	2,901,232.56
低值易耗品	158,929.92	485,463.79
残保金	629,779.35	630,537.96
其他	4,816,130.78	2,751,541.24
合 计	60,433,011.54	49,106,958.84

5.36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0,948,227.55	10,449,256.61
利息净支出	-10,948,227.55	-10,449,256.61
汇兑损失	462,288.93	359,278.05
减：汇兑收益	623,708.04	838,108.38
汇兑净损失	-161,419.11	-478,830.33
银行手续费	183,115.89	109,874.10
合 计	-10,926,530.77	-10,818,212.84

5.37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6,042,967.45	14,336,874.12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592,067.45	6,214,489.24	资产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9,450,900.00	8,122,384.88	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687,726.20	237,982.55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	43,332.55	收益相关
其他	2,687,726.20	194,650.00	收益相关
合 计	38,730,693.65	14,574,856.67	

5.38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9,938.59	-537,705.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05,714.96	
合 计	-2,975,653.55	-537,705.48

5.3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59,064.24	-2,119,590.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301.49	-1,334,258.59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88,109.21	790,858.71
合 计	-2,720,653.54	-2,662,990.77

5.4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38,131.0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61,019.43	-
存货跌价损失	-10,286,132.13	-8,543,717.8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199,284.86	-1,340,929.74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260,198.82	-
合 计	-12,906,635.24	-9,922,778.65

5.4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473,703.60	71,071.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73,703.60	71,071.85
合 计	-2,473,703.60	71,071.85

5.42 营业外收入

5.42.1 明细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647,641.14		4,647,641.14
其他	2,239,301.00	1,345,738.20	2,239,301.00
合 计	6,886,942.14	1,345,738.20	6,886,942.14

5.42.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4,647,641.14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 647, 641. 14		

5.43 营业外支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 346, 728. 26	9, 760. 18	2, 346, 728. 26
工伤支出		3, 136, 542. 00	
其他	2, 024, 743. 59	1, 258, 833. 81	2, 024, 743. 59
合 计	4, 371, 471. 85	4, 405, 135. 99	4, 371, 471. 85

5.44 所得税费用

5.44.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 027, 523. 83	3, 253, 128. 85
递延所得税调整	-3, 546, 889. 02	-1, 068, 732. 26
合 计	14, 480, 634. 81	2, 184, 396. 59

5.44.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140, 651, 452. 38	64, 811, 246. 3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 097, 717. 86	9, 721, 686. 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6, 168. 33	66, 478. 3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8, 124. 25	-18, 526. 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9, 725. 17	798, 632. 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 918, 064. 91	-7, 031, 554. 06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50, 699. 23	-35, 186. 86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的影响	-	-1, 317, 133. 7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
所得税费用	14, 480, 634. 81	2, 184, 396. 59

5.4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5.4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政府补助款	32,836,683.00	22,416,300.00
往来款	21,063,040.12	6,712,034.18
保证金	4,790,053.67	9,106,270.37
合 计	58,689,776.79	38,234,604.55

5.4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期间费用	47,200,919.28	42,428,693.22
保证金	8,245,700.92	15,951,086.16
往来款	15,143,036.56	12,463,627.04
合 计	70,589,656.76	70,843,406.42

5.45.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楚江借款本金		100,000,000.00
楚江借款利息		2,871,628.36
利息收入	3,919,338.54	1,523,303.76
合 计	3,919,338.54	104,394,932.12

5.45.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票据保证金	26,114,381.31	4,654,317.50
合 计	26,114,381.31	4,654,317.50

5.4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票据保证金	14,652,083.97	8,866,600.00
合 计	14,652,083.97	8,866,600.00

5.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6,170,817.57	62,626,849.71
加：资产减值损失	12,906,635.24	9,922,778.65
信用减值损失	2,720,653.54	2,662,990.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55,643.65	14,646,641.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	
无形资产摊销	12,030,756.87	11,856,792.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07,317.07	179,317.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3,703.60	-71,071.85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 346, 728. 26	9, 760. 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 548, 338. 57	-935, 248. 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 975, 653. 55	537, 705. 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 619, 494. 78	-746, 317. 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 605. 76	-322, 414. 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 029, 063. 96	-77, 190, 465. 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 276, 206. 55	-9, 162, 626. 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 831, 693. 73	111, 933, 155. 35
其他[注]	5, 768, 546. 15	4, 372, 228. 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 436, 344. 03	130, 320, 076. 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4, 769, 199. 22	435, 628, 336. 2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35, 628, 336. 24	137, 576, 342. 8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 140, 862. 98	298, 051, 993. 37

注： 其他为股份支付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 现金	474, 769, 199. 22	435, 628, 336. 24
其中： 库存现金	25, 651. 31	37, 155. 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9, 665, 224. 49	374, 381, 656. 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 078, 323. 42	61, 209, 524. 5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769,199.22	435,628,336.2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4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477,654.66	24,477,654.66	保证金、应收利息	保证金、应收利息
应收票据	16,280,670.62	15,466,637.09	票据质押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57,362,934.55	57,362,934.55	票据质押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61,218,724.30	56,501,766.38	诉讼冻结	诉讼冻结
无形资产	9,935,406.75	8,279,606.65	诉讼冻结	诉讼冻结
合 计	169,275,390.88	162,088,599.33	——	——

5.48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迪拉姆	1,200.00	1.8966	2,275.92
日元	243,891.00	0.0524	12,779.89
美元	6,705.85	7.0827	47,495.52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309,763.00	7.0827	2,193,958.40

6. 研发支出

6.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2,544,239.91	15,465,485.52
材料费	10,622,159.06	12,586,586.41
燃料动力费	2,784,509.45	1,786,370.21
股份支付	1,548,139.41	1,143,358.43
折旧费	1,265,002.83	708,952.17
试验外协费用	313,973.21	689,547.79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委外研发费	1,286,648.78	3,950,850.57
交通差旅费	433,753.33	160,081.44
测试加工费	790,614.29	891,772.93
其他	1,330,073.82	1,676,007.58
合 计	42,919,114.09	39,059,013.0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2,919,114.09	39,059,013.05
资本化研发支出		

7.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 在其他主体权益的披露

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 地	注册 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 式
					直接	间接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浏阳	浏阳	新材料研发及销售	100.00		设立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	长沙	长沙	热工装备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8.2 在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9. 政府补助

9.1 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政府补助应收款项的余额为 0 元。

9.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 /收益 相关
递延收 益	52,732,877.04	21,447,990.00		6,592,067.45		67,588,799.59	资产相 关
递延收 益	41,790,010.00	11,394,032.62	1,500,000.00	29,450,900.00	-1,650,000.00	20,583,142.62	收益相 关
合计	94,522,887.04	32,842,022.62	1,500,000.00	36,042,967.45	-1,650,000.00	88,171,942.21	

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收益	36,042,967.45	14,574,856.67
营业外收入	4,647,641.14	-
合 计	40,690,608.59	14,574,856.67

10. 公允价值的披露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应收款项融资			61,671,697.26	61,671,697.2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1,671,697.26	61,671,697.26

11.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1.1 关联方情况

11.1.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33,366.7825	66.73	66.73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立于 1999 年，总部位于安徽省芜湖市，2007 年 9 月在深交所上市（股票简称：楚江新材，股票代码：002171）。公司注册资本 13.3 亿元，总资产 147 亿元，净资产 64 亿元，员工 7000 余人。公司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位列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第 309 位、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第 300 位、中国民营企业制造业 500 强第 195 位、《财富》中国 500 强第 333 位，子公司天鸟高新、顶立科技和楚江合金为工信部授予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专注于材料的研发与制造，业务涵盖先进铜基材料和军工碳材料两大板块，在安徽、上海、广东、江苏和湖南设有生产和研发基地，包括精密铜带、高端铜导体、铜合金线材、精密特钢、碳纤维复合材料和高端装备及新材料六大类产品。其中：精密铜带年产能超 30 万吨；铜合金线材、碳纤维预制件、高端热工装备均位居国内龙头地位。精密铜带、高端铜导体、铜合金线材、精密特钢等产品主要用于 5G 通信、电子电气、电力装备、光伏能源、轨道交通、汽车制造、精密模具、国防军工、家用电器、五金配件等领域；军工碳材料和高端热工装备重点支持国防军工事业，公司是国家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等领域特种大型热工装备的核心研制单位，碳纤维预制件在军品领域处于垄断地位，承担着国内所有型号飞机碳刹车盘的预制件供应，是国产民航大飞机 C919 碳刹车预制件的独家供应商。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之说明。

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高管持股
长沙顶立汇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高管持股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长沙顶立汇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高管持股
长沙顶立汇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高管持股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芜湖楚江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楚江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宁波丰年君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母公司控制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芜湖森源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芜湖海森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安徽楚江恒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安徽楚江新材料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楚江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长沙市天心区任红货运部	高管近亲属控制

11.2 关联交易情况

11.2.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长沙市天心区任红货运部	运输物流	428, 211. 72	910, 267. 31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3, 318. 58	566, 814. 16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劳务	154, 925. 67	3, 136, 283. 17
合计	--	656, 455. 97	4, 613, 364. 64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零配件	293,765.47	301,046.91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及其他	19,870,178.80	80,650,766.37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资源循环利用分公司	销售零配件		35,398.23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零配件		6,194.69
合 计		20,163,944.27	80,993,406.20

11.2.2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11.2.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464,615.61	6,269,817.21

11.2.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2023/3/17	自标的债权到期后三年	否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万元	2023/3/17	2024/3/16	否
合 计	5,500 万元			

11.2.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9,129,300.00		20,285,865.55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809.91		179,010.00	
小 计	11,130,109.91	2,000,000.00	22,464,875.55	2,000,000.00
合同资产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2,240,000.00		9,010,000.00	
小 计	2,240,000.00		9,010,000.00	
预付账款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355,946.92	
小 计			355,946.9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	12,124,584.13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39,256.63	-
小 计	39,256.63	12,124,584.13
应付账款		
长沙市天心区任红货运部		47,427.19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	319,942.48
小 计	320,000.00	367,369.67

12. 股份支付

12.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2.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收益法、外部投资者增资价	收益法、外部投资者增资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合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合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896,412.58	6,296,866.42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599,546.15	4,135,628.54

12.3.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生产人员	223, 632. 30	
研发人员	1, 548, 139. 42	
管理人员	3, 714, 102. 42	
销售人员	113, 672. 01	
合计	5, 599, 546. 15	

12.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13. 承诺及或有事项

13.1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二十三冶）以本公司欠付其工程结算款 63, 634, 063. 35 为由，于 2021 年 11 月将本公司起诉至长沙县人民法院。二十三冶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长沙县人民法院冻结了本公司部分土地与房产。2023 年 6 月 19 日长沙县人民法院出具（2023）湘 0121 民初 666 号判决书，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二十三冶支付工程款 8, 480, 141. 22 元及利息（利息以 8, 480, 141. 22 元为基数，从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2023 年 9 月 7 日，顶立科技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请求法院支持顶立科技支付二十三冶 1, 635, 200 元工程款及利息。2023 年 9 月 8 日，二十三冶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请求法院依法撤销长沙县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湘 0121 民初 666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五矿二十三冶起诉状的全部诉讼请求。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此案尚未审理。

13.2 遵化金阳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诉讼事项

遵化金阳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金阳贸易）欠付本公司货款，本公司于 2022 年 09 月向长沙县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尾款 192, 000. 00 元及违约金，经法院判决，金阳贸易于 2022 年 09 月 15 日起十日内支付本公司质保金 192, 000. 00 元及以 192, 000. 00 元为基数，从 2021 年 7 月 2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 5. 475% 标准计算的违约金。

2022 年 03 月 11 日，长沙县人民法院判决金阳贸易欠付本公司货款一案移送至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处理。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13.3 山西能丰再生物资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山西能丰再生物资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欠付顶立科技 3, 580, 000. 00 元货款，顶立科技向长沙县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货款及违约金。

14.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5.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16.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6.1 应收账款

16.1.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7,584,379.71	70,256,326.31
1-2 年(含 2 年)	30,472,855.70	40,803,122.30
2-3 年(含 3 年)	14,863,877.29	14,405,515.57
3-4 年(含 4 年)	9,818,910.77	3,611,145.62
4-5 年(含 5 年)	1,630,300.46	3,346,987.11
5 年以上	11,507,129.90	16,396,049.00
小 计	165,877,453.83	148,819,145.91
减: 坏账准备	29,191,081.21	31,927,730.79
合 计	136,686,372.62	116,891,415.12

16.1.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223,210.52	7.97	11,390,710.52	86.14	1,832,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654,243.31	92.03	17,800,370.69	11.66	134,853,872.62
合 计	165,877,453.83	100.00	29,191,081.21	17.60	136,686,372.6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845,281.65	11.32	16,845,281.6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973,864.26	88.68	15,082,449.14	11.43	116,891,415.12
合 计	148,819,145.91	100.00	31,927,730.79	21.45	116,891,415.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按单位)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西能丰再生物资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3,665,000.00	1,832,500.00	5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鸡西浩市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301,300.00	3,301,3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安化科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67,107.00	1,367,107.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应收账款(按单位)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云海腾集团有限公司	690,000.00	69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上海盛大历创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655,000.00	655,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440,300.00	440,3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霍尼韦尔(马来西亚)公司	362,634.24	362,634.24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保山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山西三元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238,999.29	238,999.29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沈阳宇恒碳纤维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山东力特佳盟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6,200.00	36,2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昆山米泰克精密电子组件有限公司	28,000.00	28,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重庆市河海碳素制品有限公司	27,000.00	27,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浙江司泰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其他金额较小企业汇总	71,669.99	71,669.99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合 计	13,223,210.52	11,390,710.52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7,583,569.80	4,879,178.49	5.00
1-2 年(含 2 年)	21,201,555.70	2,120,155.57	10.00
2-3 年(含 3 年)	12,482,893.30	3,744,867.99	30.00
3-4 年(含 4 年)	4,871,803.77	2,435,901.89	50.00
4-5 年(含 5 年)	1,630,300.46	1,304,240.37	80.00
5 年以上	3,316,026.38	3,316,026.38	100.00
合 计	141,086,149.41	17,800,370.69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9,293,141.03	2,464,657.05	5.00
1-2 年(含 2 年)	28,589,075.70	2,858,907.57	10.00
2-3 年(含 3 年)	13,031,515.57	3,909,454.67	30.00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4 年(含 4 年)	2,996,145.62	1,498,072.81	50.00
4-5 年(含 5 年)	2,676,987.11	2,141,589.69	80.00
5 年以上	2,209,767.35	2,209,767.35	100.00
合计	98,796,632.38	15,082,449.14	—

其他组合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1,568,093.90			33,177,231.88		
合计	11,568,093.90			33,177,231.88		

16.1.3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45,281.65	176,046.72	1,341,893.00	5,951,224.85	1,662,500.00	11,390,710.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82,449.14	3,699,651.45	-	645,909.64	-335,820.26	17,800,370.69
小计	31,927,730.79	3,875,698.17	1,341,893.00	6,597,134.49	1,326,679.74	29,191,081.21

其中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方式或转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浙江恒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0,000.00	670,00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预计回款难度大
保山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615,000.00	615,000.00	期限内质保金正常收回	预计回款难度大
湖南大学	50,000.00	50,000.00	账龄较长，多次催促收回	预计回款难度大
安化科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893.00	6,893.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预计回款难度大
合计	1,341,893.00	1,341,893.00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安徽汉升车辆部件有限公司	109,000.00	109,000.00	回购原设备，货款相抵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鸡西浩市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8,700.00	28,700.00	账龄较长，多次催促收回
重庆市河海碳素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期限内质保金正常收回
合计	157,700.00	157,700.00	——

16.1.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杭州科百特金属过滤器有限公司	货款	1,258,000.00	协议终止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四川晶蓝宝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89,000.00	拟支付增量成本大于欠款	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审批	否
江苏琨玉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42,500.00	拟支付增量成本大于欠款	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审批	否
世泰科特种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货款	400.00	拟支付增量成本大于欠款	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审批	否
邯郸市德器金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96,000.00	公司清算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平顺县西沟龙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675,000.00	涉诉，且无法执行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兴和县木子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50,000.00	涉诉，且无法执行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上海电科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11,600.00	公司注销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世泰科江钨特种钨(赣州)有限公司	货款	296,710.05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安徽白兔湖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南昌大学(宜春)锂电及新能源汽车研究院	货款	210,900.00	公司注销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湖南湘桂和机械设备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1,958,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泰坦(河南)特种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32,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洛阳鹏飞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53,300.6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河南飞林奇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56,950.00	涉诉，且无法执行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深圳科雷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760.00	公司注销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深圳市川龄精密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53,120.00	公司吊销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重庆市宏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货款	15,000.00	公司注销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四川盛马粉末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50,854.7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四川创越炭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334,000.00	公司破产清算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大连理工高邮研究院有限公司	货款	341,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辽源市恒发碳纤维有限公司	货款	33,029.5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江西博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214,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上海宏特新型碳材料有限公司	货款	200,000.00	账龄较长，且三年内无往来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俄罗斯(TyazhMetProm)	货款	304,809.64	拟支付增量成本大于欠款	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审批	否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9,200.00	协议终止	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审批	否
合计	—	6,597,134.49	—	—	—

16.1.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	13,095,859.14	—	13,095,859.14	6.24	654,792.96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9,129,300.00	2,240,000.00	11,369,300.00	5.41	0.00
客户13	8,935,500.00	1,759,500.00	10,695,000.00	5.09	534,750.00
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797,690.27	825,000.00	8,622,690.27	4.11	472,884.51
中南大学	6,681,966.07	1,692,000.00	8,373,966.07	3.99	1,168,440.00
合计	45,640,315.48	6,516,500.00	52,156,815.48	24.84	2,830,867.47

16.2 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	8,641,325.28	13,445,675.16
合计	8,641,325.28	13,445,675.16

16.2.1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利息	—	—
合计	—	—

16.2.2 其他应收款项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6,374,214.30	12,644,598.87
1-2年(含2年)	1,971,412.66	953,792.87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3 年(含 3 年)	664,061.87	775,845.21
3-4 年(含 4 年)	690,345.21	277,672.00
4-5 年(含 5 年)	277,672.00	139,825.00
5 年以上	2,761,308.54	3,241,696.04
小 计	12,739,014.58	18,033,429.99
减: 坏账准备	4,097,689.30	4,587,754.83
合 计	8,641,325.28	13,445,675.16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押金	8,315,919.50	12,554,894.63
往来款	3,462,780.86	4,489,725.86
其他	610,639.96	645,410.74
借支	349,674.26	343,398.76
小 计	12,739,014.58	18,033,429.99
减: 坏账准备	4,097,689.30	4,587,754.83
合 计	8,641,325.28	13,445,675.16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18,206.24	3.28	418,206.2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320,808.34	96.72	3,679,483.06	29.86	8,641,325.28
合 计	12,739,014.58	100.00	4,097,689.30	32.17	8,641,325.2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23,206.24	4.56	823,206.2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7,210,223.75	95.44	3,764,548.59	21.87	13,445,675.16
合 计	18,033,429.99	100.00	4,587,754.83	25.44	13,445,675.1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32,229.94	3,132,318.65	823,206.24	4,587,754.83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25,409.31	525,409.31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1,890.09	-296,955.62		-85,065.53
本期转回				-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
其他变动			-405,000.00	-405,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8,710.72	3,360,772.34	418,206.24	4,097,689.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绵阳人众仁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	27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组曼和瑞微波技术有限公司	114,000.00	11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株洲市嘉伟不锈钢有限公司	27,365.81	27,365.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沙力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4,690.00	4,6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沙市超帆机电贸易有限公司	2,150.43	2,150.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418,206.24	418,206.24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6,374,214.30	318,710.72	5.00
1-2 年(含 2 年)	1,971,412.66	197,141.27	10.00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3 年(含 3 年)	664,061.87	199,218.56	30.00
3-4 年(含 4 年)	690,345.21	345,172.61	50.00
4-5 年(含 5 年)	7,672.00	6,137.60	80.00
5 年以上	2,613,102.30	2,613,102.30	100.00
合 计	12,320,808.34	3,679,483.06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644,598.87	632,229.94	5.00
1-2 年(含 2 年)	953,792.87	95,379.29	10.00
2-3 年(含 3 年)	775,845.21	232,753.56	30.00
3-4 年(含 4 年)	7,672.00	3,836.00	50.00
4-5 年(含 5 年)	139,825.00	111,860.00	80.00
5 年以上	2,688,489.80	2,688,489.80	100.00
合 计	17,210,223.75	3,764,548.59	—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核 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23,206.24				-405,000.00	418,206.2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764,548.59	-85,065.53				3,679,483.06
小 计	4,587,754.83	-85,065.53	-	-	-405,000.00	4,097,689.30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John L. Koenig Law LLC	保证金及押 金	3,010,147.50	1 年以内(含 1 年)、1-2 年(含 2 年)、5 年以上	23.63	2,544,177.50
西北工业大学	保证金及押 金	1,56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2-3 年(含 3 年)、3-4 年(含 4 年)	12.25	388,250.00
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 金	1,20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9.42	60,000.00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南昌大学	往来款	1,185,310.00	1-2年(含2年)	9.30	118,531.00
北京昌聚为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7.85	50,000.00
合计	—	7,955,457.50	—	62.45	3,160,958.50

16.3 长期股权投资

16.3.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2023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7,000,000.00		127,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27,000,000.00		127,000,000.00

2022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000,000.00		27,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380,386.50		6,380,386.50
合计	33,380,386.50		33,380,386.50

16.3.2 对子公司投资

2023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	100,000,000.00		127,000,000.00

14.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23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甘肃金川金顶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380,386.50		6,036,714.96	-343,671.54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小计	6,380,386.50		6,036,714.96	-343,671.54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合计	6,380,386.50		6,036,714.96	-343,671.54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 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金额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甘肃金川金顶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小计						
合计						

16.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年度

项目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5,343,838.73	378,331,830.15
其他业务	7,649,448.71	3,839,861.41
合计	642,993,287.44	382,171,691.56

2022年度

项目	2022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9,446,336.69	273,997,676.42
其他业务	6,958,113.72	3,498,096.29
合计	456,404,450.41	277,495,772.71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2023年度

产品名称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碳陶热工装备	396,724,598.31	241,655,496.15
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	119,833,038.84	71,440,442.57

产品名称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粉治环保热工装备	64,193,135.15	50,179,295.68
其他	54,593,066.43	15,056,595.75
合 计	635,343,838.73	378,331,830.15

产品名称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碳陶热工装备	328,814,439.84	192,756,005.39
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	78,026,153.41	48,968,725.30
粉治环保热工装备	36,032,354.51	26,447,357.26
其他	6,573,388.93	5,825,588.47
合 计	449,446,336.69	273,997,676.42

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 年度

客户名称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65,669,026.68	10.21
客户 28	44,341,097.31	6.90
湖南三安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	40,748,402.69	6.34
湖南世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33,876,106.20	5.27
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4,292,035.50	3.78
合 计	208,926,668.38	32.50

2022 年度

客户名称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80,993,406.20	17.75
佛山绿动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23,628,318.58	5.18
客户 2	21,482,898.98	4.71
客户 3	19,735,094.77	4.32
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574,564.59	2.97
合 计	159,414,283.12	34.93

16.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3,671.54	-532,866.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05,714.96	
合 计	-2,949,386.50	-532,866.36

17、补充资料

17.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426,146.82	61,311.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403,941.14	8,360,367.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40,958.3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341,893.00	162,7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557.41	-3,049,637.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022,400.33	1,091,257.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4,511,844.40	5,684,442.38

17.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9	3.163	3.1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11.59	2.550	2.550

18.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公司名称：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74,676,555.71	113,543,888.08	98,919,815.84	118,107,831.63
存货	240,594,789.79	239,436,089.27	161,701,725.69	161,553,270.79
合同资产	29,068,527.10	34,487,665.10	21,396,254.19	22,660,514.19
其他流动资产	218,047.79	147,355.2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28,286.30	25,247,971.99	24,084,316.87	24,501,654.42
合同负债	187,142,691.99	242,217,224.39	131,050,511.53	162,244,664.02
应交税费	9,348,595.24	9,158,766.31	4,212,387.92	4,774,877.25
其他应付款	6,603,933.90	9,508,542.26	1,948,820.19	4,396,710.14
其他流动负债	50,599,212.87	41,667,317.97	51,631,382.04	41,712,049.72
预计负债	11,759,989.19	11,781,892.54	7,999,423.47	7,696,955.96
未分配利润	32,813,793.52	27,811,236.28	280,853,749.44	277,592,175.94
营业收入	455,467,124.95	456,636,866.34	321,702,991.67	321,998,100.96
营业成本	265,907,857.83	277,705,584.57	178,644,537.88	189,534,600.86
销售费用	30,449,499.02	30,672,720.51	34,164,335.98	33,801,730.88
管理费用	48,665,481.07	49,106,958.84	38,279,396.94	37,893,750.99
研发费用	49,741,854.16	39,059,013.05	31,400,718.97	20,778,757.21
财务费用	-10,871,092.75	-10,818,212.84	-1,202,348.26	-1,209,871.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0,349.91	-2,662,990.77	807,314.23	-1,007,740.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37,726.65	-9,922,778.65	-11,105,232.43	-11,171,772.43
所得税费用	3,003,829.12	2,184,396.59	11,495,266.35	11,261,323.38
净利润	64,367,833.45	62,626,849.71	92,619,772.74	91,754,903.5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应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核算无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426,146.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403,941.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341,89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557.4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8,534,244.73
减: 所得税影响数	4,022,400.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511,844.4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